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0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孔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童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带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公司声明该等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理解根据市场发展和经济总体发展情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计划、预测之间存在差异的可能性。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包括锂电池业务市场竞争加剧及补贴变化风险、商誉减值风险、光伏发电政策变动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详情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39735401 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珈伟新能	指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珈伟科技、香港珈伟	指	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美国珈伟	指	珈伟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中山品上、品上照明	指	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华源新能源或华源	指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昌国源、国源电力或国源	指	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金昌西坡、金昌振新、振新西坡	指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创珈伟	指	深圳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L&D 公司	指	Lion & Dolphin A/S
珈伟隆能、隆能固态	指	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
奇盛	指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腾名	指	腾名有限公司
灏轩投资	指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储阳光伏	指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振发能源	指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振发新能	指	振发新能集团有限公司
EPC	指	建设工程总承包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是由 III-V 族半导体材料等通过半导体工艺制备的可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发光器件。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MW	指	兆瓦，为功率单位，M 即是兆，1 兆即 10 的 6 次方，1MW 即是百万瓦
GW	指	吉瓦，为功率单位，1GW 即是 1000 兆瓦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珈伟新能	股票代码	3003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珈伟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wei Renewable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awe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孔贤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中心社区新发工业区 1、2、3、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33 层 ABD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6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iawei.com		
电子信箱	jw@jiawe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雪芬	朱婷婷、余晓静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33 层 ABD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33 层 ABD
电话	0755-85224478	0755-85224478
传真	0755-85224353	0755-85224353
电子信箱	jw@jiawei.com	jw@jiawe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栋 17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宇，肖桃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840,958,962.88	1,689,529,470.79	1,689,529,470.79	-50.23%	3,437,118,616.94	3,310,128,61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5,029,845.88	-1,989,691,761.93	-1,989,691,761.93	45.97%	314,820,335.16	289,855,5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5,511,434.20	-1,974,255,694.78	-1,974,255,694.78	48.56%	304,180,573.32	279,215,77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020,525.23	321,773,589.35	321,773,589.35	21.52%	86,200,558.52	86,200,55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02	-2.3694	-2.3694	45.97%	0.3685	0.33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02	-2.3694	-2.3694	45.97%	0.3685	0.3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7%	-50.33%	-50.29%	6.42%	6.67%	6.14%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4,314,741,869.72	6,869,161,203.70	6,869,161,203.70	-37.19%	9,024,282,576.56	9,024,282,57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9,546,427.71	2,987,369,289.68	2,990,875,989.68	-36.15%	4,918,568,347.07	4,922,075,047.0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304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811,458.19	245,648,617.29	157,003,240.65	177,495,64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1,972.58	1,787,878.56	-34,296,489.65	-1,013,149,26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05,657.57	-2,247,965.71	-26,603,021.86	-959,754,78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38,775.42	-21,540,384.92	40,315,857.92	221,506,276.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17,293.05	-2,401,134.66	89,272.28	主要为出售中山工业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3,434.24	26,233,556.20	6,249,234.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48,512.37	-35,604,966.11	2,509,161.71	主要为江苏华源子公司的税款滞纳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078,516.65		3,373,154.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590.16	3,663,522.58	1,041,57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700.11		539,488.96	
合计	-59,518,411.68	-15,436,067.15	10,639,761.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珈伟新能主要围绕新能源领域深耕细作。产品范围从新能源消费类产品逐步延伸到新能源工业类产品和服务，包括新能源产品的系统集成和整体解决方案，并通过持续的技术革新和高质量的产品及交付能力，迅速扩大产业基础，建立了公司的知名度和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光伏电力、锂电储能和智慧照明为三大核心业务，并致力促进板块间的协同创新、共同奋进逐步形成了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格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光伏电力方面

2019年度，尽管在政策调整下，我国光伏应用市场有所下滑，但受益于海外市场的增长，中国光伏各环节产业规模依旧保持了快速增长势头。2019年，中国光伏组件产量达到了98.6GW，占全球产量比重不断上升。2019年全国光伏发电量达224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3%，光伏利用小时数1169小时，同比增长54小时。作为全球最大光伏产品制造国及出口国，中国光伏装机量、发电量已连续多年位列全球首位。

公司专注于光伏电站领域的EPC建设与投资运营，一直致力于光伏领域终端系统集成项目的开发与建设，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探索出光伏同渔业养殖、牧业养殖、农业种植相结合的渔光互补、牧光互补、农光互补等多种模式，充分利用有限的土地资源，实现了综合成本更低、综合效益更大，系统效率更高的目标。公司通过审慎分析产业推动速度及趋势，有序进行市场拓展，现已成为国内领先的光伏电站投资运营商之一。

智慧照明方面

2019年，全行业步入弱势大环境挤压下的新陈代谢整合过程，增速持续收窄，产业规模约6000亿元人民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及其营业收入均呈下滑趋势。受上述宏观经济形势和产业自身发展周期的综合原因影响，照明行业从前些年的高速发展期步入近几年的平稳发展期。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光伏照明产品生产商，产品范围涵盖庭院照明、LED照明及智能家居。庭院照明产品主要有低压灯、草坪灯、太阳能手提灯和其他类太阳能庭院照明应用方案；LED照明产品主要为吸顶灯、筒灯和轨道灯等室内LED系列照明光源产品；智能家居产品主要为智能安防壁灯和智能安防感应灯等。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建立了全球性的销售和服务网络，通过KA全程营销的方式，紧贴客户需求，提供精准高质量产品服务；在国内，公司通过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宽度进行销售网络覆盖，紧跟市场动向、满足多元化、高品质的市场需求。

锂电储能方面

2019年，尽管受补贴退坡等因素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出现下降，但动力电池装机总量达62.37Gwh，同比增长9.5%。上游动力锂电池的强劲需求，预示行业未来发展整体趋势不变。中长期来看，随着退坡政策影响的边际减弱及行业逐步开放，新能源汽车产业正步入良性发展轨道。基于此，锂电池及储能系统未来依然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公司专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自建产线、并购及参股等方式向锂电储能领域加速迈进，重点聚焦动力电池和电力、工商业储能产品和业务方向。公司生产的锂离子动力电池产品可应用于电动乘用车、电动两轮车、三轮车、四轮低速车、电动大巴车、专用车及多种车型，为城市绿色出行提供了智能解决方案；储能电池可应用于大型储能电站、微电网储能、家庭储能、充电桩储能、通信基站储能、商业CBD储能等。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3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子公司华源新能源转让"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股权。
固定资产	1、出售中山工业园。 2、计提了定边珈伟、深圳国创、惠州国创、杜蒙、如皋隆能固定资产减值。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计提了深圳国创无形资产减值。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商誉	报告期内计提国源电站和西坡电站的商誉减值。
存货	报告期内计提深圳珈伟、中山品上等存货跌价准备。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江苏华源计提振发能源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坏账准备。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生产规模、技术水平、自主创新能力均具优势并拥有完善的研、产、销体系的新能源应用企业之一。通过不断的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产品不断完善，在行业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信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维持与国内外顶尖科研机构和专业院校开展合作与交流，依托深圳市国创新能源研究院、清华大学材料学院、中南大学物理与电子学院、山东大学材料学院提升研究实力，实现研究成果的产业化。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国内外专利149项，其中发明专利20项，国外专利8项。

2、产业整合优势

公司以围绕新能源生产、存储及高效利用布局产业链，力争在各业务板块都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为导向，大力加快清洁能源业务的发展。公司借助有利的政策环境，通过内生与外延式发展战略，形成了以光伏电力、锂电储能、智能照明协同发展的产业价值矩阵，初步建立了从电力供应端到需求端的服务体系。

3、行业优势

随着全球能源危机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已在全球范围内形成共识，倡导节能减排已成为国内新能源发展的风向标。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法律法规和市场政策，确立了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应用、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的地位。公司所经营的光伏电站建设及运营、LED照明、动力锂电池及储能等业务属于国家大力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产业总体规模的持续增长，对公司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4、高效管理及决策机制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业务精湛的管理团队。公司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自成立以来培养了一批拥有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深刻掌握工艺技术的核心技术人员，这些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进行持续发展和产品创新的基础。公司注重人才梯队培养，建立了科学合理的人才内部培养和选拔机制；建立了分别针对技术研发人员、市场营销人员、工程服务人员

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奖励机制，并对主要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实施股权激励，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卓越、性能稳定，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可实验室（CNAS认证）、中国LED应用百强企业、深圳市太阳能（光伏）产业示范基地。公司拥有中国环保产品质量信得过产品、广东省照明行业上市公司十强、新能源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深圳市太阳能学会贡献奖等多项荣誉。一系列荣誉逐步铸就了珈伟新能在新能源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以展会、论坛、新媒体为窗口，用“互联网+品牌”的新模式，紧密围绕公司三大战略产业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将公司高技术产品销往全球。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在中美贸易摩擦、人民币汇率波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问题的影响下，外部经济环境依旧存在着较强的不确定性。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将公司经营目标层层分解、逐级落实，抓效益降成本，公司基本面稳定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及2019年经营计划，加快实现战略落地。在夯实光伏照明制造业务、光伏电站EPC业务的同时，加大推进动力锂电储能等项目的投资建设，进一步完善绿色能源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095.90万元，同比下降50.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502.98万元，同比上升45.97%；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计提了大额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

（一）智慧照明业务固本求新，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智慧照明业务是公司传统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巩固传统LED照明的基础上，持续开发生产新型智能家居照明产品、智能安防壁灯、智能安防感应灯等智慧照明产品。公司智能安防产品可链接移动客户端，实现数据云存储，智能安防产品支持Amazon Alexa, Google Assistant等数据平台。此外，依托太阳能光伏电池板的相关技术储备，持续开发移动能源光伏储能系统，发掘和满足共享单车GPS、物联网芯片等模块的电力需求。

（二）光伏电力业务适应变革，持续拓展海外市场

在光伏电站领域，在政策环境发生变化的背景下，公司更新光伏组件相关技术，探索电站运营新模式，满足国家“平价上网”的相关要求；另一方面积极寻求海外光伏市场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初步推进光储一体化解决方案和智能微电网解决方案；公司建设完善部分工业园光伏屋顶项目。与此同时，响应国家“一带一路”的号召，积极开发海外光伏EPC业务，已与越南、南非等地区政府和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另外，公司还将推动已有光伏电站的资产多形式利用，提高电站资源的使用效率。

（三）动力电池调整策略，探索储能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深化执行全面进入动力电池与储能电池产业的战略举措。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市场和行业动向，整合锂电储能业务，优化资源配置，专注锂电池PACK业务。公司持续深耕细分市场，持续开发低速车、物流车和特殊专用车的动力电池市场，已与相关行业优质客户达成合作；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信号基站、家庭储能、用户侧储能、大型电力储能等锂电储能应用领域；公司发挥光伏电站EPC和储能产品的技术优势，加大海外储能业务市场开拓，在南非光储一体化能源解决方案项目进展顺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境外销售	LED 照明	15,633,792	453,722,462.28	汇率变动及关税政策对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国内销售	LED 照明	2,554,055	74,123,547.11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527,846,009.39	62.76%	779,749,006.19	45.98%	-32.3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40,958,962.88	100%	1,689,529,470.79	100%	-50.23%
分行业					
LED 照明	527,846,009.39	62.76%	807,318,940.35	47.78%	-34.62%
EPC 工程总承包	31,713,496.97	3.77%	476,703,173.13	28.22%	-93.35%
电力发电	256,798,725.91	30.54%	391,232,794.33	23.16%	-34.36%
储能	15,390,626.64	1.83%	3,130,069.26	0.19%	391.70%
其他	9,210,103.97	1.10%	11,144,493.72	0.66%	-17.36%
分产品					
LED 草坪灯	331,197,325.59	39.38%	401,450,234.70	23.76%	-17.50%
LED 照明	174,531,324.01	20.75%	350,671,714.93	20.76%	-50.23%
其他 LED 产品	6,360,065.53	0.76%	27,627,056.56	1.64%	-76.98%
SP 小板	15,757,294.26	1.87%	27,569,934.16	1.63%	-42.85%

光伏电站建设及运维	31,713,496.97	3.77%	476,703,173.13	28.22%	-93.35%
光伏发电	256,798,725.91	30.54%	391,232,794.33	23.16%	-34.36%
锂离子电池	15,390,626.64	1.83%	3,130,069.26	0.19%	391.70%
其他	9,210,103.97	1.10%	11,144,493.72	0.66%	-17.36%
分地区					
境外（含香港）	453,722,462.28	53.95%	708,601,706.37	41.94%	-35.97%
境内	387,236,500.60	46.05%	980,927,764.42	58.06%	-60.52%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	-----	------	-----	----	----	------	------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并网电价	2019年1-12月份发电量（万度）	2019年1-12月份营业收入（万元）
内蒙古正镶白旗明安图镇 东北方向约17千米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2772元/千瓦时 补贴0.6228元/千瓦时	3,556.31	2,614.32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东北约25千米处的白泥井镇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345元/千瓦时 补贴0.2454元/千瓦时	4,698.36	1,390.80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一心乡前进村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74元/千瓦时 补贴0.506元/千瓦时	-	-
甘肃金昌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078元/千瓦时 补贴0.6922元/千瓦时	14,320.13	10,639.17
江苏宿迁宿豫区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910元/千瓦时 补贴电价0.5890元/千瓦时	319.99	273.53
江苏金湖县塔集镇陈家圩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910元/千瓦时 补贴电价0.6090元/千瓦时	3,510.57	3,050.79
江苏金湖县塔集镇陈家圩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910元/千瓦时 补贴电价0.5390元/千瓦时	1,073.35	867.39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西坡光伏产业园（前滩，南京路与北环路什字为起点沿光伏大道5公里右拐）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078元/千瓦时 补贴电价0.4922元/千瓦时	1,518.66	941.66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西坡光伏产业园（前滩，南京路与北环路什字	光伏发电	并网	脱硫电价0.3078元/千瓦时 补贴电价0.5922元/千瓦时	8,140.95	5,902.21

为起点沿光伏大道5公里右拐)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527,846,009.39	401,025,375.10	24.03%	-32.52%	-34.04%	1.75%
电力发电	256,798,725.91	124,554,261.92	51.50%	-34.36%	-17.83%	-9.76%
分产品						
LED 草坪灯	331,197,325.59	247,265,394.51	25.34%	-17.50%	-21.16%	3.47%
LED 照明	174,531,324.01	131,844,982.90	24.46%	-50.58%	-50.56%	-0.03%
光伏发电	256,798,725.91	124,554,261.92	51.50%	-34.36%	-17.83%	-9.76%
分地区						
境外（含香港）	453,722,462.28	341,833,610.00	24.66%	-35.97%	-42.13%	8.02%
境内	387,236,500.60	229,316,824.73	40.78%	-58.87%	-66.15%	12.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分产品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 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

□ 适用 √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分产品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LED 照明(含 LED 草坪灯、LED 照明、其他 LED 产品)	销售量	PCS	16,788,918	34,997,228	-52.03%
	生产量	PCS	18,498,855	30,081,901	-38.51%
	库存量	PCS	2,557,868	847,931	201.66%
光伏照明	销售量	PCS	1,398,929	1,115,167	25.45%
	生产量	PCS	1,330,458	618,929	114.96%
	库存量	PCS	228,855	297,326	-23.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LED照明的销售收入及产量同比下降。

2、2018年的光伏照明产品主要为共享单车板，2019年销售的光伏照明产品主要是数量大，价格低的共享单车板的配件（线材），所以 2019年公司的光伏照明产品销售数量增加，但是销售额减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LED 草坪灯	销售量	pcs	11,411,977	17,957,376	-36.45%
	销售收入	元	331,197,326	401,450,235	-17.50%
	销售毛利率	%	25.34	21.87	3.47%
LED 照明	销售量	pcs	6,013,779	15,685,988	-61.66%
	销售收入	元	174,531,324	353,185,164	-50.58%
	销售毛利率	%	24.46	24.49	-0.03%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草坪灯	23,000,000	17,217,786	74.86%	0
LED 照明	1,800,000	1,276,267	70.90%	0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合同方名称	合同全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2019年度履行 金额(万元)	该合同报告期 末尚未履行金 额(万元)
1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振武50MW光伏发电 项目	2015年5月	EPC工程收入	7,500.00	0.00	223.80
2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 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项目虞城 张集镇70MW	2015年6月	EPC工程收入	54,270.00	889.88	27.69
3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榆林100MW光伏发 电项目	2016年11月	EPC工程收入	16,371.39	0.00	385.43
4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 限公司	阳谷振华6MW光伏 发电项目	2017年5月	EPC工程收入	4,080.00	0.00	2,219.32
5	无锡中莹工贸有限 公司	关于电动车电池系 统购销合同	2018年6月	电动车锂电 池系统	43,200.00	49.90	已终止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以LED显示屏换取广告权益

是 否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直接材料	346,673,444.10	86.45%	521,967,422.10	85.25%	-33.58%
LED	直接人工	18,412,843.09	4.59%	29,125,092.10	4.76%	-36.78%
LED	制造费用	35,939,087.91	8.96%	61,209,235.60	10.00%	-41.28%
EPC工程总承包	直接材料	1,895,047.12	16.25%	413,178,298.32	82.08%	-99.54%
EPC工程总承包	直接人工	2,085,588.96	17.89%	4,723,819.60	0.94%	-55.85%
EPC工程总承包	工程承包成本	7,680,386.79	65.86%	85,460,239.99	16.98%	-91.01%
电力发电	发电成本	113,534,517.17	91.15%	145,920,723.34	96.27%	-22.19%
电力发电	运维费用	11,019,744.75	8.85%	5,660,377.38	3.73%	94.68%
储能	直接材料	15,505,647.46	65.78%	2,346,053.36	96.04%	560.92%
储能	直接人工	1,489,749.18	6.32%	13,681.11	0.56%	10,789.10%
储能	制造费用	6,578,011.49	27.90%	82,984.66	3.40%	7,826.78%
石墨烯	直接材料	5,674,651.52	54.90%	1,880,493.19	66.85%	201.76%
石墨烯	直接人工	504,536.04	4.88%	132,130.32	4.70%	281.85%
石墨烯	制造费用	4,157,179.14	40.22%	800,453.47	28.45%	419.35%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名称	变更原因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9,477,359.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16,935,069.59	25.80%
2	客户 2	101,535,113.41	12.07%
3	客户 3	68,438,711.09	8.14%
4	客户 4	26,425,310.05	3.14%
5	客户 5	26,143,155.71	3.11%
合计	--	439,477,359.85	52.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7,041,123.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8,782,170.50	7.92%
2	供应商 2	20,115,708.95	5.53%
3	供应商 3	12,287,635.66	3.38%
4	供应商 4	7,945,032.10	2.19%
5	供应商 5	7,910,576.51	2.18%

合计	--	77,041,123.72	21.20%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4,580,202.03	151,875,945.31	-24.56%	1、销售收入同比降低；2、精简固定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8,248,834.79	177,426,213.29	0.46%	
财务费用	119,672,523.42	153,473,811.46	-22.02%	贷款余额减少，利息费用下降。
研发费用	33,036,616.40	54,427,782.30	-39.30%	销售收入下降，减少研发人员和支出。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现有的知识产权技术，总体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先后获得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可实验室（CNAS认证）、成为武汉大学、北京大学、中山大学光伏LED照明产学研基地等。具有先进知识产权的产品技术，保证公司产品性能在国际竞争中更有竞争优势，成为公司创新驱动力。

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逐步上升。2019年度公司已获授权的国际国内专利共计149项，其中发明专利20项，国外专利8项。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研发创新目标顺利完成，并有效应用于生产，主要的研发项目如下：

（1）智慧照明方面：电气设备快装结构研究、智能安防摄像头结构及壁灯研究、太阳能硅片焊接技术研究、新型太阳能电池板研究等。

（2）光伏电站方面：光伏电站防雷装置研究、新型太阳能光伏电池板追日装置研究、光伏电站发电量优化系统、防火式光伏电站柜等。

（3）锂电储能方面：多级复合锂离子研究、锂离子电池模组支架研究、储能模块研究、锂离子电池多级结构硅碳复合负极材料制备方法研究等。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3	221	2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71%	17.71%	9.52%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036,616.40	54,427,782.30	36,617,814.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3%	3.22%	1.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283,040.67	2,196,690,876.12	-4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262,515.44	1,874,917,286.77	-5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20,525.23	321,773,589.35	21.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27,758.72	594,511,741.13	-4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35,322.17	458,199,383.70	-8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92,436.55	136,312,357.43	10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321,487.24	2,666,100,776.26	-6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296,144.77	3,638,073,305.36	-5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74,657.53	-971,972,529.10	-20.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68,011.09	-523,201,899.79	-78.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1,262,283,040.67元，同比下降42.54%，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随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871,262,515.44元，同步下降53.53%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随之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3)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341,827,758.72元，同比下降42.5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处置高邮电站收到的现金较多。

(4)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62,935,322.17元，同比下降86.26%，主要原因是2018年收购金昌西坡光伏电站，支出较多，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行为。

(5)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8,892,436.55元，同比增加104.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6)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896,321,487.24元，同比下降66.38%，主要原因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7)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1,670,296,144.77元，同比下降54.09%，主要原因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8)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12,168,011.09元，同比下降78.56%，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1,020,525.23元，同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5,029,845.88,差异较大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了大额资产减值损失，且报告期内收到子公司往来款。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501,904.94	-2.27%	金湖电站和高邮电站消缺支出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	-452,145,252.63	-41.94%	计提固定资产和商誉减值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5,553,089.82	0.5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45,883,361.63	4.26%	主要是江苏华源计提的税款滞纳金	不可持续.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3,838,862.36	3.10%	325,564,630.35	4.74%	-1.64%	银行存款减少。
应收账款	1,069,079,289.36	24.78%	1,723,034,630.18	25.08%	-0.30%	江苏华源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存货	259,000,661.21	6.00%	445,303,623.50	6.48%	-0.48%	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2,776,611.71	1.22%		0.00%	1.22%	报告期内出售金湖电站 80% 股权，剩余 20% 按权益法核算。
固定资产	1,441,629,932.04	33.41%	2,575,866,725.81	37.50%	-4.09%	报告期内转让金湖电站 80% 股权
在建工程	689,096,092.45	15.97%	693,298,946.51	10.09%	5.88%	
短期借款	247,356,731.14	5.73%	638,346,651.10	9.29%	-3.56%	银行借款到期归还
长期借款	131,600,000.00	3.05%	695,470,000.00	10.12%	-7.07%	报告期内出售金湖电站 80% 股权，长期借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7,050,000.00			7,050,000.00
上述合计	0.00				7,050,000.00			7,05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744,010.2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冻结的款项
固定资产	1,203,873,206.22	*1、*2、*4、*5、*6、*7
无形资产	64,819,486.52	*3、*8
应收账款	223,599,683.17	*1
长期股权投资	2,143,504,239.84	*1、*2、*3、*4、*5、*6
在建工程	4,618,854.65	

*1、子公司金昌国源向华能天成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5.1亿，担保方式包括：质押、抵押、担保，其中：金昌国源对甘肃省电力公司依法享有的收取全部应收账款及其他款项的权利用于质押、公司将所持金昌国源100%股权作为质押物、金昌国源金川区一期、金川区二期合计10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电站动产设备用于抵押。

子公司香港珈伟与花旗银行香港分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05月29日《SUPPLIER AGREEMENT》，以对LG Sourcing Inc、Walmart Stores, Inc.、Wal-mart Canada Corp期末应收账款合计37,009,091.13元向银行借款。

*2、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贷款1.2亿，担保方式括：质押、抵押、担保，其中：公司将所持江苏华源、上海珈伟将所持杜蒙珈伟、江苏华源将所持定边珈伟100%股权用于质押，江苏华源将所持苏（2017）洪泽区不动产权第0007633号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净值6,665,053.98元）、杜蒙珈伟将光伏电站（10MW）、定边珈伟将光伏电站（3.2MW）用于抵押。

*3、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贷款3,000.00万，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珈伟储能将所持隆能固态100%股权用于质押、隆能固态将所持编号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0015818号）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

*4、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贷款4,500.00万，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上海珈伟所持定边珈伟100%股权用于质押、定边珈伟将所持光伏电站用于抵押。

*5、子公司金昌西坡向浙江物产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2亿，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金昌西坡将所光伏发电成套设备（25MW）用于抵押、江苏华源将所持金昌西坡24.68%股权用于质押。

*6、子公司正镶白旗向中建投租赁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1亿，担保方式：质押、保证，其中：上海珈伟将所持正镶白旗80%的股权用于质押。同时，正镶白旗将所持光伏电站及组件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所有权转让予中建投租赁。

*7、子公司金昌西坡向安徽兴泰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2亿，担保方式：质押、保证，其中：振发能源集团将所持公司1200万股股票用于质押。同时，金昌西坡将部分光伏电站及组件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所有权转让予安徽兴泰。

*8、公司向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取得固定资产借款2.7亿，担保方式：保证、抵押，其中：公司所持有的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权属证书编号为深房地字第6000515899号的工业用地用于抵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399,400,3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7,050,000.00			7,050,000.00			7,05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7,050,000.00	0.00	0.00	7,050,000.00	0.00	0.00	7,050,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年	公开发行股票	35,263.22	0	37,382.15	0	35,263.22	100.00%	129.12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0
2016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78,379.31	783.51	60,628	0	58,379.31	74.48%	12.16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	0

									用账户	
合计	--	113,642.53	783.51	98,010.15	0	93,642.53	82.40%	141.2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1 元。截至 2012 年 5 月 8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8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67,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52,632,200.00 元。

截止 2012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2]03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1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修改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 10% 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 日上市首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募集资金存款本金及利息收入余额为人民币 1,291,236.78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向储阳光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6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746,031 股募集本次交易的配套募集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2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99,999,981.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206,900.1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3,793,081.10 元，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6]00067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付人民币 606,279,990.85 元，主要明细如下：

- 1、定边珈伟 30MWp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241,380,181.01 元；
- 2、金湖振合二期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 161,701,456.15 元；
- 3、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1,939,036.75 元；
- 4、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259,316.94 元，于 2017 年末该部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非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募集资金存款本金及利息收入余额为人民币 121,556.5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和超募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	------------	------------	------------	----------	---------------	--------------	-----------	-----------	--------------	----------	-----------

资金投向	分变更)				(2)/(1)	状态日期		益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光伏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深圳龙岗、变更前）	是	3,000	1,084.56		1,084.56	100.00%			否	是
1-2、LED 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深圳龙岗、变更后）	是		1,915.44		1,529.67	79.86%			否	否
2-1、光伏电源半导体照明系统产业化项目（武汉,变更前）	是	10,000							不适用	是
2-2、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福建,变更前）	是		1,606.8		1,606.8	100.00%			否	是
3-1、年产 4,0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武汉,变更	是	22,200							不适用	是

前)												
3-2、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深圳,变更前)	是		173.64		173.64	100.00%					否	是
4-1、上海珈伟-正镶白旗 20MWp 光伏项目(内蒙,变更后)	是		16,942.15		17,051.03	100.64%	2015 年 08 月 31 日	910.65	4,317.32	否	否	
4-2、上海珈伟-阿克陶县 20MWp 光伏并网电站 EPC 项目(新疆,变更后)	是		11,004.1		10,819.93	98.3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5、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5,116.51		5,116.5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6、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江西抚州,变更前)	是	25,879.31								不适用	是	

7、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山东菏泽成武，变更前）	是	32,500								不适用	是
8、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兴城，变更后）	是		16,860		193.9	1.15%				否	是
9、定边珈伟 30MWp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定边，变更后）	是		26,000	776.01	24,138.02	92.8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5.91	65.91	否	否
10、金湖 振合二期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金湖，变更后）	是		16,164.09	7.5	16,170.15	100.03%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16.27	1,388.78	否	否
11、补充流动资金专户	否	20,000	20,000		20,125.93	100.63%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	113,579.31	116,867.29	783.51	98,010.14	--	--	1,192.83	5,772.01	--	--

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13,579.31	116,867.29	783.51	98,010.14	--	--	1,192.83	5,772.0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未达到进度的原因：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因四通一平工程因土地边界问题暂无法进行，以及提交相关审批资料后未能按预期取得审批手续等原因，项目未能按计划进行施工。</p> <p>2、定边珈伟 30MWp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定边，变更后）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电站在 2018 年年末开始发电，因 2018 年光伏 531 新政影响，规定在 5 月 31 日以后建成的光伏电站，其电价按竞争性交易方式进行配置。因陕西省至今未对该批电站进行竞价上网操作，造成定边电站目前只能按标杆电价进行结算，其收入和利润也是按照标杆煤电价进行核算。</p> <p>3、金湖振合二期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并网发电，于 2019 年 4 月已出售 80% 股权。</p> <p>4、光伏照明研发中心项目：LED 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未达预期计划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下半年收购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简称品上照明)后，与品上照明的研发在人员、设备、仪器方面做了部分整合，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放缓对 LED 照明研发的研发投入进度，且研发部门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直接收益。</p> <p>5、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项目：本公司是“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的实施主体。基于行业发展形势变化，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在前期适度延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进度，及该地块部分剩余建筑物的拆迁工作进展缓慢推迟了该地块的正常启用；公司已通过外发生产及内部提高工艺流程等方式，基本解决了草坪灯业务的产能问题，目前公司草坪灯销量、产量均稳定发展，变更该项目不影响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p> <p>6、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是基于 LED 快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结合公司国内业务发展实施开展的，经过前期的业务拓展公司的国内路灯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及公司 LED 通用照明国内市场开发战略因收购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而有所调整，公司优先使用品上照明在中山新建的产业园，故该项目适度放缓了投资进度。</p> <p>7、公司已完成了对正镶白旗项目相关投入且正镶白旗项目已并网发电，并已具备国补申报条件。但由于国家推迟启动第七批以后的光伏电站补贴申报工作，造成现金流短缺，增加融资，财务费用也增加导致效益不及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光伏照明研发中心项目可行性变化情况说明</p> <p>2012 年以来，LED 逐渐由户外照明市场向室内照明市场渗透，并迅速进入快速发展期。另外，由于 LED 的设计空间巨大，除照明产品外，其他产品的市场潜力也很大。业内众多 LED 厂家也开始积极布局市场，开拓渠道，意欲抢夺发展先机。但是，LED 芯片的节能散热问题、眩光问题和光色问题仍是 LED 照明产品应用的重大的障碍。因此，公司拟通过改变原“光伏照明研发中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建设“LED 照明研发中心”，以 LED 智能照明家居环境与生活适宜性、基于 LED 照明的高效漫射扩散板光学技术与光学薄膜技术应用、基于石墨烯材质的 LED 光源散热器设计优化和基于不同场景照明应用要求的 LED 光源模块化技术为研究方向，突破公司在发展 LED 照明产品过程中的技术障碍，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保持公司在行业内技术领导者的地位。关于变更后项目可行性说明请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公告的《LED 照明研发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p> <p>2、光伏电源半导体照明系统产业化项目可行性变化情况说明</p> <p>2012 年以来，全球 LED 应用产品需求快速增长，LED 照明替换传统照明的速度远高于市场预期，除原有 LED 户外路灯照明之外，LED 室内商业照明、家居照明的市场份额快速增长。为适应 LED 照明发展的新形势，及时抓住发展机遇，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管理层决定将原有募投项目的业务内容由单纯的 LED 路灯项目扩展至 LED 室内照明系列产品。关于变更后项目可行性说明请参见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告的《福建珈伟光电有限公司 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p>										

	<p>3、年产 4,0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可行性变化情况说明</p> <p>2011 年公司主要海外市场受自然灾害的影响，导致主要客户采购政策发生较大变化，同时市场去库存周期延长，进而影响到公司的销售情况和经营业绩。考虑到业务结构、业务模式、产业链地位等因素，以及对行业发展动态的跟踪研究与判断，公司决定适时调整整体及部分业务的发展战略。“年产 40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系公司基于 2010 年以前草坪灯行业的高速成长所作出之谨慎合理预期，在目前行业发展形势下，公司决定适当缩减规模，将其变更为“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关于变更后项目可行性说明请参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公告的《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p> <p>4、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及 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原因说明</p> <p>光伏发电项目节能环保，无公害，无污染，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能源政策，符合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并且具有可观的经济效益，属于国家重点扶持和鼓励的产业。公司在原有主营业务发展放缓的大背景下及时调整发展战略，结合其传统业务形态审慎地选择光伏电站 EPC 和投资运营业务作为其新的战略发展突破口。投资太阳能光伏电站是公司产业延伸及实施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对加快公司产业的布局及业务多元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有利于公司立足长远，提升和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也将对公司其它业务发挥重要作用。加之公司完成对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华源新能源）的收购后，华源新能源的 EPC 业务资质、专业能力、经营经验，配合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光伏行业技术与经验，公司将快速进入光伏电站业务领域，有利于加快实现“光伏、照明、光伏+照明”业务齐头并进与协同发展战略。</p> <p>为了整合公司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及 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全部资金 279,462,544.44 元用于增资公司光伏电站投资平台——全资子公司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再由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投入正镶白旗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和阿克陶县 20MWp 光伏电站并网 EPC 项目。</p> <p>5、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江西抚州）与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山东菏泽成武）项目变更原因：</p> <p>因原募投项目所在地光伏行业政策和投资环境出现了对公司投资不利的新变化，如原项目所在地从 2016 年 12 月开始实行的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有关工作方案的政策可能导致兴建的两家电站上网中标电价下降，另外项目因征地手续未办好等原因将导致光伏电站建设进度不可控。变更后的三个光伏电站项目均已取得各地发改委的备案批标，项目的总体风险和不确定性相比原两个募集资金电站投资项目下降。</p> <p>6、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因电站项目因取得项目前期审批手续有所延迟，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并网发电，按照相关规定，不能实现预期的上网电价，公司正在审慎评估项目的可行性，决定暂缓投入募集资金。本公司对该电站除了投入少量前期费用 193.90 万元外，无其他投入。</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年产 4,0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和光伏电源半导体照明系统产业化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增资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简称上海珈伟），由上海珈伟实施正镶白旗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和阿克陶县 20MWp 光伏电站并网 EPC 项目，两个项目的实施地点分别是锡盟正镶白旗明安图镇东北方向约 17km 和新疆克州阿克陶县江西工业园区。</p> <p>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实施地点：江西抚州，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实施地点：</p>

	山东菏泽，变更后三个项目实地地点分别是：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实施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兴城；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实施地点：陕西省定边县；金湖振合二期 30MW 光伏发电项目，实施地点：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年产 4,0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和光伏电源半导体照明系统产业化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增资上海珈伟，由上海珈伟实施正镶白旗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和阿克陶县 20MWp 光伏电站并网 EPC 项目。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和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两个项目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分别投入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定边珈伟及兴城珈伟和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新能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经公司 2012 年 7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4.53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大华核字[2012]415 号专项审核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p> <p>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共计 33,624,981.40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 002648 号)。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直接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的自筹资金 33,624,981.40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使用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募集专户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5 月 15 日补充流动资金 1.50 亿元，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还清。
	2、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募集专户及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项目募集专户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10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 1.60 亿元，2018 年 11 月 1 日补充流动资金 0.20 亿元。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50 万元和 2016 年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8,850 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9,300 万元（含 19,3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 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ED 照明研发中心项目(2014 年变更)	光伏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深圳龙岗)	1,915.44		1,529.67	79.8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上海珈伟-正镶白旗 20MWp 光伏项目(2015 年变更)	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 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6,942.15		17,051.03	100.64%	2015 年 08 月 31 日	910.65	否	否
上海珈伟-阿克陶县 20MWp 光伏并网电站 EPC 项目(2015 年变更)	年产 2,400 万套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项目, LED 绿色照明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1,004.1		10,819.93	98.3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兴城,变更后)	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江西抚州),成武太普 40 兆	16,860		193.9	1.15%			否	是

	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山东菏泽成武）								
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定边，变更后）	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江西抚州），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山东菏泽成武）	26,000	776.01	24,138.01	92.8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5.91	否	否
金湖 振合二期 W 30MW 光伏发电项目（金湖，变更后）	抚州珈伟 30 兆瓦地面光伏电站项目（江西抚州），成武太普 4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山东菏泽成武）	16,164.09	7.5	16,170.15	100.03%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16.27	否	否
合计	--	88,885.78	783.51	69,902.69	--	--	1,192.8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参见前述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LED 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未达预期计划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下半年收购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简称品上照明)后，与品上照明的研发在人员、设备、仪器方面做了部分整合，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放缓对 LED 照明的研发投入进度，且研发部门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直接收益。</p> <p>葫芦岛兴城 20MWp 地面光伏电站项目因电站手续不齐全，导致未达到计划进度。</p> <p>定边珈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因线路工程延期导致完工晚于计划进度，已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并网发电。因 2018 年光伏 531 新政影响，规定在 5 月 31 日以后建成的光伏电站，其电价按竞争性交易方式进行配置。因陕西省至今未对该批电站进行竞价上网操作，造成定边电站目前只能按标杆电价进行结算，其收入和利润也是按照标杆煤电价进行核算。</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参见前述说明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振徽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中山品上工业园	2019.12.17	8,150	0	可为公司带来正向的现金流。	1.18%	评估定价	否	第三方	是	是	是		未达披露标准。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17日	19,280	1,050.31	可为公司带来正向的现金流和投资收益,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高运营和管理效率。	2.03%	市场公允价	否	第三方	是	不适用	2020年04月23日	2019-024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及 EPC 业务	425,640,915.12	1,834,608,768.71	623,964,706.26	31,713,496.97	-460,463,319.72	-498,722,791.52
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态储能业务	100,000,000	362,007,763.52	-109,711,904.08	15,390,626.64	-129,083,789.19	-128,688,965.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可为公司带来正向的现金流和投资收益，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31,713,496.97元，净利润-498,722,791.52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计提了对振发集团及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54,528,565.10元；
- 2、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15,390,626.64元，净利润-128,688,965.81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4608.89万元及长摊费用减值2392.78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0年是迎来国家“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受国际贸易形势变化、政策环境和疫情等因素的影响，新能源行业将会承受较大压力。新年以来，国家也出台了多项扶持新能源行业的政策，涵盖金融、制造业和新能源等相关领域，确保各行各业按时复工复产，健康持续发展。2020年度，公司将结合行业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丰富融资举措、降低生产成本、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等措施，在复杂的经济形势下，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光伏电力行业

受政策影响，2019年，我国光伏发电上升速度放缓。其中，集中式新增1790万千瓦，同比下降23%；分布式新增1220万千瓦，同比下降41%。我国光伏新增装机3010万千瓦，同比下降32%，累计装机达20430万千瓦。但目前，我国光伏发电渗透率达到2.6%，超过全球平均水平，并还有很大发展空间。展望未来几年，在国家政策扶持、市场驱动及技术创新的多重动力下，中国光伏行业发展将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海外光伏发电市场巨大，尤其东南亚等“一路一带”国家和非洲国家对电力需求旺盛，公司光伏电力EPC业务增长空间较大。

智慧照明行业

受上述国际宏观经济形势和产业自身发展周期的综合原因影响，传统照明行业从高速发展期步入平稳发展期。2019年

LED光源出口数量为59.38亿只，同比增长16.32%；出口金额为55.49亿美元，同比下降3.98%。目前，中美两国正积极接触磋商，现已初步达成“第一阶段”贸易协议，美方采取的暂停部分产品加征关税，下调部分已加征产品的税率，以及发布多批次对此前已加征关税产品的排除清单等多项举措，一定程度上也缓和了中美间的贸易摩擦带来的不利影响。

锂电池业务领域

2019年亚太地区是锂离子电池最大的区域市场。由于亚太地区是大量半导体和电子企业的集中地，使用高容量电池的趋势明显，对低耗、安全的能源需求正在为亚太地区的锂离子电池市场创造新的市场机遇。随着新能源汽车、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动力电池随之也将会迎来稳步增长的态势。同时全球工商业储能业务方兴未艾，储能业务将会是公司未来新的增长点。

（二）公司2020年的经营计划

一是大力降本增效，强化现金流管理。公司将进一步调整经营战略，加大业务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优化业务模式，精简费用，提高产品的毛利率，提高盈利水平；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将做好应收账款及存货管理，保障资金及时回笼，加快资金周转，充分发挥资金效率；重点加强振发能源集团及关联方应收账款的回收与管理，推动其处置电站资产与股权，确保公司应收账款最大限度回收。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增加融资渠道，落实工业园和电站资产融资中长期融资，增加公司现金流。同时继续盘活相关固定资产，降低公司负债。

二是稳定公司海内外照明业务基础上，重点拓展海外储能和系统集成业务。现有消费类智能照明业务继续加大产品和技术创新力度，稳定核心客户，增加市场份额；加大海外业务市场开拓，提高光储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和有效性，提升海外客户满意度。。

三是规范公司治理，加强风险与内控管理，规范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满足持续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公司端到端业务的风险管控，控制经营风险。完善信息披露管理规范，提高投资者保护意识。以强化集团化管理，加强内控部门的建设，保证公司组织结构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需要。

四是加大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将加大对智慧照明和储能业务的研发投入，加大产品创新，引入更多技术人才，多途径地提升我们的研发技术创新能力，力争在自主创新、自主品牌、行业领先、知识产权运营上有新的突破。加快产品创新，包括产品设计创新、材料创新、智能化创新，整合和打通新能源产业链。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疫情带来的风险

2020年春节前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对全国的社会生活和经济发展造成了重要影响。对于公司来说，复工复产延迟、上游原材料等供应不及时、物流运输不畅都给企业经营带来了不少压力。而2020年3月以来，国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日趋严重，全球供应链都将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公司海外业务也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2、锂电池业务市场竞争加剧及补贴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补贴门槛和补贴方式发生了重大变化。新能源汽车产业相关政策的变化对动力电池行业的发展产生了深刻影响。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动力电池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不仅现有动力电池企业纷纷增加投入，扩充产能，同时还吸引了国外的电池厂商进入国内市场。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可能出现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公司动力电池技术具有较强的技术和规模优势，但随着市场竞争压力的不断增大和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会根据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进行相应调整，但这种调整具有滞后性，且调整幅度受限于市场供求状况和公司的议价能力，如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作出同步调整，将给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较大的压力。

4、光伏发电政策变动的风险

近几年，国家加大了对光伏发电行业的扶持力度，光伏电站规模快速增长，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太阳能电站市场，每年的光伏电站装机容量名列全球第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有利于公司加快在光伏电站市场的拓展。尽管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不变，但如果未来国家对光伏太阳能的政府补贴、扶持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盈利水平。

5、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毛利率降低的风险

近年来，LED照明行业市场整体规模稳步增长，同时行业竞争亦日趋激烈。公司LED产品定位于中高端，一直以突出的产品性价比优势和周到的服务赢得客户的认可和亲睐，但生产成本上升与产品价格因为竞争而下降的双重压力使企业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巩固北美销售渠道的优势，扩展欧洲市场渠道和国内市场，以期通过发挥规模优势降低成本；另一方面加强产品研发的投入，提升产品附加值，避免低水平竞争。

6、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LED产品多销往欧美地区；随着海外EPC和储能业务的发展，采用外币计价。汇率的波动会对企业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通过缩短回款期限、远期外汇交易或对冲方式，降低外汇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详情参见2019年7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9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详情参见2019年9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因公司2018年度业绩亏损，经2019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39,735,40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2,309,722,231.5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经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54,329,3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元（含税）（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由于公司在2018年6月25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850,339,492股，根据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后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当时总股本850,339,4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0938元人民币现金。公司已于2018年7月完成权益分派工作。

2018年度：经2019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9年度：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00	-1,075,029,8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1,989,691,76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	17,086,587.92	289,855,535.16	5.89%	0.00	0.00%	17,086,587.92	5.8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振发能源	业绩承诺	振发能源向华源新能源承诺以下标的公司盈利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如下：1、霍城振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885.36 万元、1006.01 万元、1208.77 万元；2、五	2018 年 08 月 13 日	承诺期限为标的公司完成交	金昌振新项目 2019 年开始履行承诺，其余项目尚未完成交割。

			家渠振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774.49 万元、985.25 万元、1135.56 万元；3、岳普湖振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100.31 万元、233.89 万元、391.05 万元；4、金昌振新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438.79 万元、4941.56 万元、5037.20 万元。各方确认，如某标的股权未能在 2018 年度完成交割的，各方另行协商确定该标的股权的盈利承诺期和承诺净利润指标。		割之日起三年	
	振发新能	业绩承诺	振发新能向华源新能源承诺以下标的公司盈利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如下：1、库伦旗振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1086.38 万元、1235.09 万元、1441.31 万元；2、中宁振发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343.25 万元、542.46 万元、811.70 万元；3、和静振和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532.81 万元、830.51 万元、1117.67 万元。各方确认，如某标的股权未能在 2018 年度完成交割的，各方另行协商确定该标的股权的盈利承诺期和承诺净利润指标。	2018 年 08 月 13 日	承诺期限为标的公司完成交割之日起三年	因尚未完成交割，尚未开始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完成并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第 12 个月）不得转让，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于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自该等法定限售期届满之日起，应当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股份解锁：1、自上市公司向储阳光伏发行股份完成并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含第 24 个月）期间，累计可转让股票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中所认购股份总数的 25%（含储阳光伏于上述期限内因珈伟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股份）；2、自上市公司向储阳光伏发行股份完成并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第 13 个月后至第 36 个月（含第 36 个月）期间，累计可转让股票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中所认购股份总数的 50%（含储阳光伏于上述期限内因珈伟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股份）；3、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并登记至储阳光伏名下之日起第 36 个月（不含第 36 个月），并在珈伟股份依法公布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和珈伟股份 2018 年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储阳光伏可转让在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含储阳光伏于上述期限内因珈伟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股份）。	2016 年 06 月 24 日	36 个月	承诺正常履行中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p>交易对方储阳光伏承诺：国源电力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895.41 万元、7,018.38 万元和 8,139.48 万元，且国源电力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将不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二）业绩补偿安排：在承诺年度内，若国源电力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储阳光伏应按照以下方式对珈伟股份进行股份补偿：1、利润补偿期间，储阳光伏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利润补偿期间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储阳光伏认购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数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2、对珈伟股份的前述补偿，不应超过珈伟股份实际支付给储阳光的股权收购对价。若储阳光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补偿应补偿股份数量时，储阳光伏亦不再补偿不足部分。3、若珈伟股份在承诺年度内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其按照上述约定实施股份补偿的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4、若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实施现金分红，储阳光伏对现金分红的部分应做相应返还，该等返还的现金应支付至珈伟股份指定账户内。返还金额的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5、在发生上述股份补偿情形时，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总价格回购应履行股份补偿义务的业绩承诺股东的应补偿股份（含该应补偿股份因发生送股、转增等而新增的股份或利益），并按照届时法律、法规及珈伟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该等回购股份予以注销。若珈伟股份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储阳光伏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珈伟股份其他股东（不包括储阳光伏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方）各自所持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股份的比例赠送给其他股东。</p>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6 年 -2018 年	<p>储阳光伏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需回购注销其业绩补偿股份 15,328,348 股及公司对 2016 年和 2017 年的财务追溯调整，需对储阳光伏补充回购注销的股份 123,188 股，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完成回购注销，属于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报告披露日已经完成履约。</p>
	上海储阳	关于避免	交易对方储阳光伏承诺：1、在本企业持有珈伟股	2016 年		承诺正常履行中

<p>光伏电力有限公司</p>	<p>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份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目标公司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珈伟股份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企业并未拥有从事与珈伟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在本企业持有珈伟股份 5%以上股份期间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从事相竞争业务的企业；3、在本企业持有珈伟股份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珈伟股份之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本企业将放弃该等商业机会；4、在本企业持有珈伟股份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承诺将不向与珈伟股份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珈伟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有效，并于本企业不再持有珈伟股份 5%以上股份之日自动失效。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依法向珈伟股份承担法律责任。</p>	<p>06 月 24 日</p>		
<p>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储阳光伏承诺：1、本企业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珈伟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珈伟股份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不符现行法律法规及珈伟股份公司章程的情况下，不要求珈伟股份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珈伟股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珈伟股份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珈伟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企业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珈伟股份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5、本承诺于本企业作为珈伟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有效，并于本企业不再持有珈伟股份 5%以上股份之日自动失效。</p>	<p>2016 年 06 月 24 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p>
<p>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上海</p>	<p>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p>	<p>储阳光伏和谷欣资产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人均没有谋求珈伟股份控股权的意图。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会采取任何行动、措施或安排，通过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争取珈伟</p>	<p>2016 年 06 月 24 日</p>		<p>承诺正常履行中</p>

谷欣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的承诺	股份的控制权。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 公司、阿拉山口市 灏轩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更名前为” 上海灏轩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华源新能源在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华源新能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16.88 万元、25,890.64 万元、33,457.09 万元。若本次交易在 2015 年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将增加 2017 年业绩承诺，即华源新能源在 2017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华源新能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6,614.42 万元。如果华源新能源在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则振发能源、灏轩投资将按照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15 年 -2017 年	2019 年度公司对 2016、2017 年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后，华源新能源未完成业绩，需业绩补偿。截止报告期末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尚未完成履约。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 公司	关于避免 同业竞争 的承诺	1、针对华源新能源从事的光伏电站建设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光伏电站 EPC”）业务，本公司承诺：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一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逐步结束除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关联方定义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定义相同，下同）所控制之光伏电站之外的其他光伏电站 EPC 业务；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一年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再直接或间接从事除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所控制之光伏电站之外的光伏电站 EPC 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所控制的光伏电站项目，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对珈伟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华源新能源）承接该等项目的 EPC 业务提供支持。 2、针对华源新能源从事的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再于江苏、安徽、福建、浙江、上海、天津、山东地区投资新增光伏电站项目（分布式电站除外，在本承诺函签署之前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已在前述地区介入并办理了项目前期报批手续的光伏电站除外）。 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珈伟股份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查正发	关于避免 同业竞争 的承诺	振发能源实际控制人查正发先生承诺：1、针对华源新能源从事的光伏电站建设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光伏电站 EPC”）业务，本人承诺：（1）自本承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p>诺函签署之日起一年内,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逐步结束除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所控制之光伏电站之外的其他光伏电站 EPC 业务; 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一年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再直接或间接从事除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所控制之光伏电站之外的光伏电站 EPC 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所控制的光伏电站项目,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对珈伟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华源新能源)承接该等项目的 EPC 业务提供支持。 2、针对华源新能源从事的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本人承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再于江苏、安徽、福建、浙江、上海、天津、山东地区投资新增光伏电站项目 (分布式电站除外, 在签署本承诺函之前 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对珈伟股份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p>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更名前为“上海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丁孔贤;查正发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 (本人) 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珈伟股份章程的有关规定, 行使股东权利或者督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 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 (本人)、本公司 (本人) 控制的企业与珈伟股份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珈伟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 (本人) 承诺不会利用珈伟股份股东地位, 损害珈伟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丁孔贤;丁蓓;李雳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承诺人将充分尊重珈伟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 严格遵守珈伟股份的公司章程, 保证珈伟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保证珈伟股份资产完整, 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珈伟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 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职责。2、本承诺将持续有效, 直至承诺人不再控制珈伟股份或者珈伟股份不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 如果承诺人违反本承诺给珈伟股份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珈伟股份进行足额赔偿。</p>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珈伟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珈伟股份的公司章程，保证珈伟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珈伟股份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珈伟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职责。</p> <p>2、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持有珈伟股份的股份或者珈伟股份不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珈伟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珈伟股份进行足额赔偿。</p>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振发能源关于光伏电站项目用地事宜的承诺	<p>华源新能源的子公司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于金湖县塔集镇投资运营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项目用地共计 200.0692 公顷，均系集体土地。华源新能源的子公司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高邮市临泽镇投资运营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项目用地面积共计 168.444 公顷，均系集体土地。（上述两个公司所投资运营的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以下统称为“光伏电站项目”）。前述光伏电站项目用地中部分土地将在其征用为国有建设用地后以出让方式取得，该等土地目前尚在办理土地征用手续及土地出让手续。在该等土地上已建设相关房屋建筑物，该等房屋建筑物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前述光伏电站项目用地中的其余土地系通过设定地役权的方式取得在其上铺设光伏组件的权利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尽力推动上述土地办理征用及出让手续，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地上建筑物的房屋产权证；如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或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最终未能取得该等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或地上建筑物的房屋产权证，从而影响前述光伏电站项目的正常运营，本公司将寻找替代用地，确保光伏电站项目按照原定经营计划持续正常运营，本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成本以及补偿光伏电站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本公司进一步承诺，如因前述光伏电站项目任何用地或房屋建筑物问题导致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或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本公司将以现金进行足额补偿。</p>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金湖和高邮两个电站已出售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丁孔贤;李雳;丁蓓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012 年 05 月 11 日	36 个月	IPO 股份锁定已履行完毕，目前履行高管锁定部分。承诺正常履行中。

		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丁孔贤;李雳;丁蓓		1、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我们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和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2、我们不参与或从事与和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自行或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他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我们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我们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发行人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4、对于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我们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我们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于发行人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2012 年 05 月 11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丁孔贤;丁蓓;李雳	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责任的承诺	若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因违反国家或地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赔偿款项或公司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2 年 05 月 11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丁孔贤;丁蓓;李雳	承担补缴税款责任的承诺	公司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1988】232 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下称“232 号文”）、深府（1993）1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下称“1 号文”）的规定自 2003 年至 2007 年先后作为深圳市宝安、龙岗辖区内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在 2008 年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的统一政策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施行后的过渡期间优惠政策。由于 232 号文、1 号文属深圳经济特区政府规章，上述文件及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的政策并无相应的法律、行政法规作为依	2012 年 05 月 11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据。因此，公司存在因前述税收优惠被税务主管部门撤销而产生额外税项和费用的风险。为避免对公司首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新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我们承诺：如今后公司因前述税收优惠被税务机关撤销而产生额外税项户外费用时，我们将及时、无条件、全额返还公司补缴的税款以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丁孔贤;丁蓓;李雳	关于租赁房屋中途搬迁的承诺	公司目前租赁了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中心社区新发工业区 1-7 号、深圳市龙岗坪地街道高桥社区富高东路 4 号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地。如因该等出租房屋未来被列入政府的拆迁范围、贵公司与出租方产生纠纷等因素导致贵公司在租赁合同到期前被迫更换生产经营场地，我们将全额补偿公司因搬迁和生产经营中断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2 年 05 月 11 日		承诺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因财务追溯调整导致华源新能源 2017 年度业绩未完成，需回购注销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股份和返还现金股利，现金股利已返还完成，因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的股份均已质押，注销可能性不大，经公司与上述股东沟通，签署了补充协议 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将会以现金的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截止披露日还未完成；报告期末上海储阳因标的公司业绩未完成需回购注销的股份尚未完成，但是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股份注销已经完成，上海储阳的承诺已经完成。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金昌西坡电站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38.79	-2,424.9	发电量未达预期，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融资。	2019 年 04 月 24 日	2019-022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振发能源向华源新能源承诺金昌振新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939.85 万元、4072.66 万元、4858.83 万元。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签署补偿协议对金昌振新估值做了重新测算由原来的 30,080.03 万元变更为 22,026.71 万元，并对承诺进行了更新，更改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净利润为-438.79 万元、4941.56 万元和 5037.20 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鉴证报告》金昌振新 2019 年度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24.90 万元，实际盈利数低于承诺盈利数-1,986.11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鉴证报告》金昌振新 2019年度未完成业绩，按照商誉的测算方法，西坡电站发生了减值，经减值测算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9,806.74万元。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I10373号审计报告，带有解释性说明事项段具体内容如下：“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珈伟新能2018年度发生净亏损1,994,674,653.80元，且于2018年12月31日，珈伟新能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151,262,863.22元，短期借款638,346,651.10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47,787,683.42元，应交税费258,637,979.98元，珈伟新能已采取包括处置电站资产等措施缓解流动资金的紧张状况，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珈伟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019年以来，公司通过逐步回收已出售电站资产的款项，同时大力推进出售其他电站资产股权工作，以缓解公司现金流紧张局面。公司进一步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盘活现有的电站和工业园等资产，对应收安排专人催收，减少短期负债，增加中长期负债占比，减少短期偿债压力。同时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结构，通过降本增效，增加现金流。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珈伟新能”）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20年4月24日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函字[2020]第ZI10296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作出专项说明如下：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函字[2020]第ZI10296号审计报告，带有解释性说明事项段具体内容如下：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珈伟新能 2019 年度发生净亏损 108,390.58 万元，已连续两年巨额亏损；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珈伟新能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3,909.49 万元，流动负债 179,834.15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572.87 万元，合计负债总额 239,407.02 万元，公司经营流动资金紧张。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珈伟新能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事项或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存在可能导致对珈伟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990,570,372.66 元，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5,809,292.65 元。因振发集团资金短缺，可能会影响上述款项的可收回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董事会作出如下说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带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是基于公司自 2018 年以来受国家金融去杠杆政策以及“531 光伏新政”的影响，EPC 业务锐减，计提大量资产减值，连续两年出现大额亏损的情况；且公司短期流动负债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将进一步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盘活现有资产，减少短期负债，增加中长期负债占比，减少短期偿债压力。公司会进一步利用现有的电站资产开展融资业务，同时加强对应收款的催收工作。同时公司将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促进产品升级及市场化运用。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采取措施，持续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控制资产负债率，增强融资实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减少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关于振发能源及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部分，公司已经与振发能源多次沟通，督促振发能源及其关联方通过出售光伏电站、办公大楼等资产回收现金支付上市公司；或以光伏电站抵偿上市公司债务；不排除采用法律手段进行清收，以此确保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受损失。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监事会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带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对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带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出具了专项说明，认为该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积极履行监事会职责，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独立董事说明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带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2）我们同意公司对于审计报告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地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融资渠道，降低资金风险，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详见“第十二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追溯调整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1）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新能源”）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成本时存在跨期确认情况，其中因 2016 年度承建的青海共和等光伏发电工程项目财务帐面记录的完工进度小于施工日志中记录的实际完工进度等原因，导致 2016 年少记工程毛利 3,783 万元，2017 年多记工程毛利 3,783 万元。

（2）2016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电力”）与电力使用单位签订了平销返利合同，未在 2016 年按照实际消耗电量计提平销返利费用，而是在 2017 年实际支付时计入成本，导致国源电力 2016 年少记成本 368.4 万元，2017 年多记成本 368.4 万元。

(二) 前期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前期差错更正的具体会计处理

针对前述的会计差错,公司对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相应调整了2016年度和2017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和未分配利润科目;调整了2016年度和2017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科目。

(2) 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上述事项追溯调整了2016年度、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对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	追溯调整前金额	追溯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表示调减)	
1	应收账款	1,848,263,507.91	126,990,000.00	1,975,253,507.91
2	存货	929,428,965.69	-80,173,400.00	849,255,565.69
3	应付账款	1,224,166,173.00	12,670,600.00	1,236,836,773.00
4	应交税费	38,316,194.27	5,674,500.00	43,990,694.27
5	未分配利润	505,105,403.95	28,471,500.00	533,576,903.95

(续)

序号	合并利润表	追溯调整前金额	追溯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金额
	2016年度		("-"表示调减)	
1	营业收入	2,794,131,906.61	126,990,000.00	2,921,121,906.61
2	营业成本	2,025,559,573.46	92,844,000.00	2,118,403,573.46
3	所得税费用	51,673,334.58	5,674,500.00	57,347,834.58
4	净利润	312,464,641.51	28,471,500.00	340,936,141.51

(续)

序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	追溯调整前金额	追溯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表示调减)	
1	应交税费	106,024,560.98	-3,506,700.00	102,517,860.98
2	未分配利润	768,581,370.81	3,506,700.00	772,088,070.81

(续)

序号	合并利润表	追溯调整前金额	追溯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金额
	2017年度		("-"表示调减)	
1	营业收入	3,437,118,616.94	-126,990,000.00	3,310,128,616.94
2	营业成本	2,515,840,400.81	-92,844,000.00	2,422,996,400.81
3	所得税费用	103,633,958.46	-9,181,200.00	94,452,758.46
4	净利润	313,639,486.00	-24,964,800.00	288,674,686.00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宇、肖桃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美国人 SIMON NICHOLAS RICHMON	0	否	1、13-cv-01952-MLC-DEA 号及 13-cv-01953-MLC-DEA 号案件：原告 SIMON NICHOLAS RICHMOND 应美国新泽西州地方法院的要求分别提出了第	无	无	2013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26

<p>D 状告包括公司在内的经销商和供货商涉嫌专利侵权的案件 (13-cv-01952-MLC-DEA 号及 13-cv-01953-MLC-DEA 号案件、5:16-cv-03886-BLF 号案件)</p>		<p>3:14-cv-4481-MLC-DEA、 3:14-cv-4879-MLC-DEA、 3:13-cv-1952-MLC-DEA 号针对赔偿要求的诉讼, 且该等赔偿的审判依赖于对编号为 7196477、7429827、8362700、8080370 的四项专利在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的审查结果, 截至 2017 年 8 月 3 日, 经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第 IPR2014-00936 号文宣告 7196477 号专利无效、第 IPR2014-00938 号文宣告 7429827 号专利部分无效、第 IPR2014-00937 号文宣告 8080370 号专利无效、第 IPR2014-00935 号文宣告 8080370 号专利部分无效(原告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上诉, 目前在重新审查过程中); 第 13-cv-01952-MLC-DEA 号及 13-cv-01953-MLC-DEA 号案件的审结, 待前述专利审查结果。 2、5:16-cv-03886-BLF 号案件: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地方法院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确认案件暂停审理, 原告 Lighting Science Group Corporation 声称其持有的编号为 8201968、8672518、8967844 号涉诉专利的有效性, 在 5:16-cv-03886-BLF 号案件起诉前已因其他诉讼提交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审查, 待该等专利审查结果确认后, 5:16-cv-03886-BLF 号案件方能审结。 3、影响: (1) 13-cv-01952-MLC-DEA 号及 13-cv-01953-MLC-DEA 号案件的原告已经以相同理由起诉太阳能草坪灯行业的多家生产企业及多家美国本土零售企业, 由于原告所指的产品不是太阳能草坪灯行业的主流产品, 其所发起的针对行业的集体性诉讼不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原告所指的产品也非发行人经营的主要产品, 该诉讼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太阳能草坪灯业务造成重大影响。(2) 5:16-cv-03886-BLF 号案件中原告所指专利侵权的产品系节能 LED 灯, 并以相同理由起诉了同行业的多家其他中国生产或销售企业, 原告所指专利侵权的产品非发行人经营的主要产品, 该诉讼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节能 LED 灯业务造成重大影响。</p>)
<p>江苏华源因民间借贷纠</p>	<p>637 是</p>	<p>已调解</p>	<p>被告支付或者给原告</p>	<p>执行中</p>		

纷起诉江苏昇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苏昇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因诉前财产保全起诉公司	10,061.9	是	已调解	公司支付	执行中		
深圳市天地新材料有限公司东建混凝土分公司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起诉公司	917.4	是	一审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	549.33		已调解	隆能支付	执行中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珈能伟新	其他	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	其他	限期整改	2019 年 08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65）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7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9〕123号）（以下简称“《责令改正决定》”），要求公司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题进行改正。针对《责令改正决定》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高度重视，责成相关人员对《责令改正决定》中涉及事项进行认真深入的分析和讨论。同时，要求相关部门对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落实整改措施。整改报告详见2019年8月16日巨潮网披露的《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2019-065）

一、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基础薄弱

（一）收入、成本核算存在跨期情形

整改措施：一是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分别对华源新能源2016年和2017年部分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等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对国源电力2016年和2017年部分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等财务报表项目差错进行相应调整；二是针对收入核算确认进度与施工日志进度之间的差异问题，公司加强项目收入和成本计算过程的制度和流程建设，落实复核、监控和沟通机制，明确财务部、工程预算部门和工程施工部门的工作职责，要求做到信息共享，确保工程进度与完工百分比一致；三是加强会计核算管理，严格按会计准则进行核算，确保收入和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四是强化内部检查和考核，对子公司财务和内控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落实责任人，对责任人进行问责处罚。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审慎

整改措施：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认真反思和整改，一是公司已经在2018年度对上述存货大部分消化，对剩余存货在2018年底按实际情况计提了跌价准备；二是公司将高度重视采购备货的提前预测，加强风险预警和审慎性管理，努力降低库存跌价风险；三是严格遵循存货会计核算规范，定期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加强市场调研，按照市场单价与结存单价进行比对确认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

整改措施：一是公司已经在2018年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二是加强对客户资信调查，了解客户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以及偿债能力，获得较为全面的客户信息；三是落实应收账款坏账计提谨慎性原则，全面梳理和评估客户资信状况，对个别风险客户，包括存在法律诉讼、贷款逾期等现象的客户，按个别计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四是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减少坏账损失。

整改措施：一是公司在2018年，针对振发集团经营状况急转直下，出现经营和财务风险的状况，管理层多次上门催收应收账款，并落实还款计划和来源。达成关联方应收账款回收方案，通过督促其变卖自有电站偿付债务、待电费补贴到位后还款以及用电站资产抵偿等方式回款。二是聘请律师对振发集团资产受限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专项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协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应收账款进行合理评估计算，2018年针对振发集团及其关联方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比例28.69%。

（四）商誉减值计提不审慎

整改措施：一是2018年末根据最新的国家金融政策和行业新政，考虑到主要客户当年经营状况出现较大程度的恶化，现金流紧张，部分储备项目无法开工建设；受“531新政”的影响，华源新能源EPC业务接近停滞，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大幅下降；未来光伏电站EPC业务发展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在2018年末根据评估师和会计师的意见，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华源新能源的商誉进行全额计提。二是公司管理层认真进行反思，加强学习，深入了解国家政策和行业状况，对行业发展及公司经营风险进行合理判断、审慎评估。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华源新能源

整改完成时间：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的整改事项已完成，关于业绩补偿的整改事项按协议约定及相关审议程序推进，关于加强内控的整改措施将长期严格执行。

二、未及时、完整披露重大合同的后续进展情况

整改措施：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1、公司组织总裁办、营销中心、董办等部门人员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修订，针对决定书发现的问题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明确了各部门在信息披露工作中的职责，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流程，强化了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执行，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该合同的执行情况公司在2018年度报告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中已经进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详见2019年6月3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2、加强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的管理。要求有关职能部门、分子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的管理制度要求，密切关注、跟踪日常经营业务进展，并积极加强各部门间的沟通交流，确保重大信息做到事前了解、及时反馈，切实保障公司及时、真

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营销中心、董办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整改。

三、关联方振发集团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整改措施：

1、加大催收回款力度，公司管理层与振发集团加强沟通，并落实其还款计划和来源。敦促其变卖自有电站偿付债务，待其电费补贴到位后及时催收回款。

2、通过收购振发集团电站资产抵偿债务，减少应收账款余额。在2018年完成金昌西坡电站交易的基础上，2019年继续用其他电站抵偿债务。

3、加强对华源新能源的资金管理，对采购合同，EPC 合同付款条款，加强风险评审，对关联交易重点加强监管。

4、落实已占用资金的回款时限，明确大股东回款承诺和责任。在约定的时间内如仍有不能收回的资金，公司将启动法律手段进行清收，最大限度保全公司资金和资产。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部、华源新能源

整改完成时间：相关整改措施各方已达成共识，后续将持续推进。

四、对部分子公司管控不足,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整改措施：关于加强子公司管控方面，公司将按照相关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执行管理，并要求子公司的经营、财务管理等重要事项报集团公司审批，达到上市公司披露标准的事项需提议召开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决策。

1、公司全面加强子公司财务、资金管理及日常经营授权管理：

(1) 建立子公司资金使用分级审批制度，重大款项支出需上报集团公司审批；子公司定期向母公司报送资金日报，加强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监控。

(2) 加强集团化财务管理，加强子公司财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

(3) 加强子公司授权管理，定期对子公司日常经营决策、流程进行检查。

2、公司全面加强子公司的内控管理，特别是业务合规性的管控流程。

建立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治理机构，完善审批流程，规范签章审批流程，明确关键流程节点责任人，并定期进行考核；建立文件整理归档制度，规范文件管理，确认文件签字盖章无误后方可归档，确保文件合规有效。

督促子公司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并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对公司整个内控体系进行修订完善。公司审计部门加强对公司内控机制运行的检查、监督，定期做好工作汇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财务部、运营部、华源新能源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整改，后续将持续落实整改措施。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不规范

整改措施：公司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并梳理了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从内容、形式等多方面进行强化学习，进一步加强公司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了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的重要性。公司将在以后的重大事项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中，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要求以及附表的格式进行统计。公司董办将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监督相关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确认书》，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其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地点、依据、方式、内容等信息。

公司还将继续监督、完善相关责任人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决策过程中各个关键时点的时间、参与筹划决策人员名单、筹划决策方式等，督促备忘录涉及的相关人员在备忘录上签名确认，并指定专人负责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保管工作。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前述制度要求，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后及时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报送证券交易所。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裁、董办

整改完成时间：已完成整改，后续将持续落实整改措施。

后续整改措施：

一、根据《责令改正决定》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加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从理念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进一步加强董监高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培训和学习组织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不定期地对董监高进行信息披露、内幕交易、买卖股票、关联交易与关联担保等方面的培训学习，后续将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不定期开展专题培训活动，组织财务、证券、审计等部门，对内部管理和会计核算进行全面审视和梳理，核查薄弱环节或不规范情形，强化规范运作意识。

二、通过此次深圳证监局对公司进行详细、全面的现场检查，公司深刻认识到在财务规范核算、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控制规范运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认为本次检查对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经营管理意识、加强合规及风险控制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公司将引以为戒，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从而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灏轩投资质押给广州证券的股份因履约保障比例低于合同约定比例目前存在被广州证券减持风险。相关公告详见《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EPC 工程收入	市场价	8.5 元/瓦	889.88	100.00 %	917.57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8.5 元/瓦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安装工程收入	市场价	0.56 元/瓦	0	0.00%	223.8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0.56 元/瓦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振武)		商品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榆林)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EPC 工程收入	市场价	6.6 元/瓦	0	0.00%	385.43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6.6 元/瓦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EPC 工程收入	市场价	6.8 元/瓦	0	0.00%	2,219.32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6.8 元/瓦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25	25.0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25	25.0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12.5	12.5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12.5	12.5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12.5	12.5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电站运维	市场价	150 万/年	12.5	12.50%	37.5	否	按照合同条款付款	150 万/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19-036
合计				--	--	989.88	--	3,971.1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单一大股东（期末持股比例为26.39%）但非控股股东	资产收购	1,508.98		365.57			1,143.41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股权投资	542.07		42.07			500
金昌振发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购买资产	35.35		35.35			0
甘肃振发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借款	11.72		11.72			0
江苏振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借款	10		10			0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	5,594		5,594			0

龙能科技如皋市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持股48%且担任法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往来款	1,466.2		0.72			1,465.48
黄小清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执行总裁助理	借款	16,065.12		9,452.25			6,612.87
腾名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蓓之控股公司	借款	2,333.49		2,333.49			0
程世昌	本公司股东	借款	2,000		0			2,000
丁孔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兄弟	借款	1,000		0			1,000
阿拉山口市瀚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之控股公司	借款	200		200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没有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下同)	9,332,386.12
1-2年	1,445,494.32
2-3年	143,700.48
3年以上	1,058,550.46
合计	11,980,131.38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2 日	19,280	2019 年 05 月 14 日	19,280	质押	股权过户完成解除质押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9,28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9,2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9,28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正镶白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14 日	10,000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823.36	连带责任保证	60 个月	否	否
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	2017 年 02 月	3,000	2017 年 02 月 27 日	1,986.83	连带责任保	2 年	是	否

司	月 27 日		日		证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16,800	2017 年 06 月 09 日	9,930	连带责任保证	8 年	否	否
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 18 日	21,250	2017 年 10 月 16 日	11,902.55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17 日	8,000	2018 年 03 月 13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17 日	5,000	2018 年 01 月 29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是	否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05 日	7,472.45	2018 年 09 月 26 日	1,4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 3 年	否	否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05 日	19,031.46	2018 年 09 月 26 日	8,619.27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0 年末	否	否
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14 日	51,000	2018 年 09 月 26 日	48,494.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	10 年	否	否
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6 日	1,512.43	2019 年 04 月 26 日	1,512.43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12.4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12.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43,066.3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3,219.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14 日	1,300	2018 年 09 月 26 日	1,300	质押	担保期限自该笔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2,092.4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2,092.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3,646.3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3,219.7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4,725.1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4,725.18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珈伟隆	无锡中	电动车	2018 年	0	0	无		市场价	43,200	否	无	合同	2020 年	巨潮资

能	莹工贸 有限公 司	锂电池 系统	06月 27日									已终 止	02月07 日	讯网 (公告 编号: 2020-0 05
---	-----------------	-----------	------------	--	--	--	--	--	--	--	--	---------	------------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和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通过优化员工工作环境、定期发放节日补助等方式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参与设立的广恒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后续由于受到私募股权基金相关的政策和市场环境等客观情况影响，该平台业务发展受限。公司将持有的股权转让给了广州东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完成工商登记，公司不再持有广恒金控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2016年、2017年的部分科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后公司子公司华源新能源2017年的业绩承诺未完成，按照相关收购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需回购原股东因未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为6,245,338股，其中振发能源应补偿股份数量为4,488,837股，灏轩投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1,756,501股，三年合计应返还的现金分红金额为543,126.31元，其中振发能源应返还的现金分红金额为390,372.08元，灏轩投资应返还的现金分红金额为152,754.23元；调整后公司子公司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2016年和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前期审核报告的差异分别为减少了368.40万元和增加了340.77万元，需补充回购储阳光伏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3,188股；储阳光伏应

返还的现金分红金额为9,349.0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上述各股东的现金返还已经完成，股份回购因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已经质押，目前尚未完成相关回购注销流程。期间公司积极与各股东沟通，振发能源和灏轩投资均出具愿意按照原收购协议约定以现金补偿的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的函件，以替代股份回购方案，目前该方案正在实施过程中；储阳光伏已配合公司完成相关的回购流程和现金返还。

3、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源新能源以《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支付现金方式以85,030.76万元收购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振发新能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霍城县图颢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五家渠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岳普湖县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库伦旗振发能源有限公司、和静振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宁县振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共计7家电站项目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振发新能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该议案已于2018年8月29日提交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8月底办理完成了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过户事宜。剩余的电站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均未完成交割，具体原因系上述电站均存在银行贷款和融资租赁贷款，相关的贷款置换难度较大；且部分电站的收益情况与预期不一致，公司一直与振发能源积极沟通解决方案，截止公告日尚未有明确进展。

4、经公司2019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70%股权的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向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水利”）转让持有的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电力”或“金昌国源”）70%的股权。截至基准日暂估100%股权价值为87,370.71万元，具体交易金额待收购方完成全面尽调，并签定正式股转协议后确定。目前该项目正有序进展中，待正式协议确定后公司将履行相关内部流程。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开始履行相关职责。

6、2019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拟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丁孔贤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两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65%。2019年4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2019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在减持过程中一共减持37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41%。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转让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股权给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转让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后续的工商变更已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

2、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与无锡中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莹工贸”，现更名为“江苏中锂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电动车电池系统购销合同》，中莹工贸将从珈伟隆能采购两款型号的电动车锂电池系统。上述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公司签署电动车锂电池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截至本披露日该合同已到期终止，详见2020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公司签署电动车锂电池销售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3、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珈伟”）和惠州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国创”）拟停产，由于公司目前资金压力大，暂无闲置资金继续投入石墨烯项目，且国创珈伟和惠州国创一直处于亏损状态，不能给公司带来正向的现金流。实施停产可以避免造成更大亏损，有利于改善公司后续财务状况。

4、为了改善公司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将位于中山的产业园转让，以此来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3,483,701	21.85%	0	0	0	2,444,212	2,444,212	185,927,913	22.1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8,201,489	11.69%	0	0	0	22,580	22,580	98,224,069	11.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2,703,816	5.09%	0	0	0	0	0	42,703,816	5.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497,673	6.61%	0	0	0	22,580	22,580	55,520,253	6.61%
4、外资持股	85,282,212	10.16%	0	0	0	2,421,632	2,421,632	87,703,844	10.4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8,017,315	9.29%	0	0	0	0	0	78,017,315	9.29%
境外自然人持股	7,264,897	0.87%	0	0	0	2,421,632	2,421,632	9,686,529	1.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6,251,700	78.15%	0	0	0	-2,444,212	-2,444,212	653,807,488	77.86%
1、人民币普通股	656,251,700	78.15%	0	0	0	-2,444,212	-2,444,212	653,807,488	77.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39,735,401	100.00%	0	0	0	0	0	839,735,401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将前述议案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2016年-2017年度盈利预测实现的情况说明议案（调整后）》、《关于定向回购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已将前述议案提交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储阳光伏因国源电力未完成业绩，需回购的业绩补偿股份15,451,536股报告期末未完成回购注销，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2,703,816	0	0	42,703,816	收购国源电力增发股份，承诺自上市后12个月内不转让，12-36个月内分批解禁，累计不超过所有股份的50%，36个月后，可转让所持所有股份。 因储阳未完成2018年度业绩	2017年6月25日至2018年6月25日期间累计可转让股票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中所认购股份总数的25%， 2017年6月25日至2019年6月25日期间内累计可转让股票数量不超过

					承诺，需回购注销对应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因该部分股份尚未完成注销手续，故储阳的限售股解禁相应延迟。	其在本次发行中所认购股份总数的 50%，2019 年 6 月 25 日可转让在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全部股份。
丁孔贤	55,384,777	0	0	55,384,777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解锁所持股份的 25%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39,686,034	0	0	39,686,034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解锁所持股份的 25%
腾名有限公司	38,331,281	0	0	38,331,281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解锁所持股份的 25%
白亮	7,264,897	2,421,632	0	9,686,529	高管锁定股。白亮已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届满离任，其所持股份在离任后半年内需全部锁定。	2020 年 6 月 7 日全部解除限售
吴童海	45,158	22,580	0	67,738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解锁所持股份的 25%
陈琼阁	67,738	0	0	67,738	高管锁定股。因陈琼阁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离职，其所持股份在原定任期届满后半年内仍然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2020 年 6 月 7 日全部解除限售
合计	183,483,701	2,444,212	0	185,927,91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5%	225,465,413	0	0	225,465,413	质押	225,465,413
							冻结	225,465,413
阿拉山口市瀚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1%	88,225,597	0	0	88,225,597	质押	88,225,597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7%	85,407,632	0	42,703,816	42,703,816	质押	85,407,447
丁孔贤	境内自然人	8.75%	73,476,369	0	55,384,777	18,091,592	质押	71,773,952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30%	52,914,712	0	39,686,034	13,228,678	质押	52,914,712
腾名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9%	51,108,375	0	38,331,281	12,777,094	质押	51,000,000
白亮	境内自然人	1.15%	9,686,529	0	9,686,529	0	质押	9,686,529
长江证券资管	境内非国有法	0.80%	6,756,811	-412,300	0	6,756,811		

—交通银行— 长江资管东湖 15号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人							
长信基金—工 商银行—聚富 9号资产管理 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71%	5,942,219	-8,397,294	0	5,942,219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9%	3,312,059	+2,695,914	0	3,312,05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孔贤先生、李雳先生和丁蓓女士 3 名自然人，并作为一致行动人。丁蓓、李雳为丁孔贤的女儿和女婿；奇盛控股有限公司为李雳全资拥有的香港公司；腾名有限公司为丁蓓控制的香港公司；灏轩投资为丁孔贤控制的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5,465,413	人民币普通股	225,465,413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	88,225,597	人民币普通股	88,225,597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2,703,816	人民币普通股	42,703,816					
丁孔贤	18,091,592	人民币普通股	18,091,592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13,228,678	人民币普通股	13,228,678					
腾名有限公司	12,777,094	人民币普通股	12,777,094					
长江证券资管—交通银行—长 江资管东湖 15 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6,756,811	人民币普通股	6,756,811					
长信基金—工商银行—聚富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42,219	人民币普通股	5,942,21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12,059	人民币普通股	3,312,059					
刘梦泊	3,069,500	人民币普通	3,069,500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孔贤先生、李雳先生和丁蓓女士 3 名自然人,并作为一致行动人。丁蓓、李雳为丁孔贤的女儿和女婿;奇盛控股有限公司为李雳全资拥有的香港公司;腾名有限公司为丁蓓控制的香港公司;灏轩投资为丁孔贤控制的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丁孔贤	中国	否
李雳	加拿大	是
丁蓓	加拿大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主要职业及职务详见“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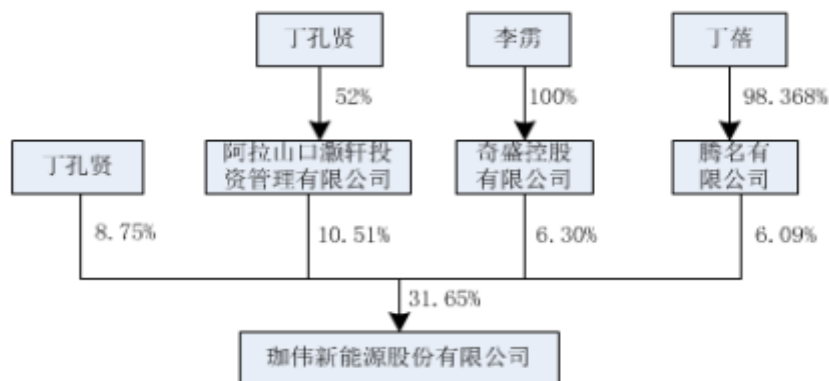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丁孔贤	本人	中国	否
李雳	本人	加拿大	是
丁蓓	本人	加拿大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主要职业及职务详见“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查正发	2012 年 11 月 21 日	300,000 万元人民币	新能源的开发及技术咨询；新能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护；电力技术咨询；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服装、百货、纺织品、工艺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矿产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杨文辉	2014 年 02 月 11 日	30,000 万元人民币	光伏电力开发，电站管理。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丁孔贤	董事长	现任	男	74	2010年11月10日	2022年12月06日	162,071,966	0	370,000	0	161,701,966
李雳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43	2010年11月10日	2022年12月06日	52,914,712	0	0	0	52,914,712
丁蓓	董事、副总裁	现任	女	43	2010年11月10日	2022年12月06日	51,108,375	0	0	0	51,108,375
孔伟杰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9年12月06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廖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11月25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陈实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01月08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白亮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0年11月10日	2019年12月06日	9,686,529	0	0	0	9,686,529
刘瑞波	董事	离任	男	57	2017年11月23日	2019年12月06日	0	0	0	0	0
黄小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3	2012年09月25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刘忠祺	监事	现任	男	59	2019年05月16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李乐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7	2015年	2019年	0	0	0	0	0

					11月26日	11月25日					
茆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1	2016年11月25日	2019年05月16日	0	0	0	0	0
吴童海	财务总监、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6年01月08日	2022年12月06日	90,317	0	0	0	90,317
刘雪芬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现任	女	42	2018年07月31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刘俊显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0年11月10日	2022年12月06日	0	0	0	0	0
钟宇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2	2016年11月25日	2019年01月0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75,871,899	0	370,000	0	275,501,89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茆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9年05月16日	个人原因离职。
白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12月06日	届满离任。
刘瑞波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12月06日	届满离任。
钟宇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1月08日	个人原因离职。
黄小清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9年05月16日	选举。
刘忠祺	监事	任免	2019年05月16日	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丁孔贤先生：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现任珈伟新能董事长，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奇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腾名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大学兼职教授，中国可再生能源协会光伏委员会委员，深圳太阳能协会常务理事，深圳节能专家联合会副理事长。

2、李雳先生：1977年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珈伟新能副董事长、总裁，奇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腾名有限公司董事。

3、丁蓓女士：1977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现任珈伟新能董事、副总裁，腾名有限公司董事，奇盛控股有限

公司董事。

4、孔伟杰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中节能建筑节能有限公司等。现任珈伟新能董事、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5、廖骞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珈伟新能独立董事，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6、陈实强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历任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广东健力宝集团任财务中心财务经理、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任审计部经理。现任珈伟新能独立董事，普门科技（科创板）独立董事、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副所长。

7、黄小清女士：1976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公司在加拿大的分支机构，从事北美市场工作。现任珈伟新能监事、珈伟新能执行总裁助理。

8、刘忠祺先生：1961年生，中国国籍，台湾户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职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研发负责人、台湾国立勤益科技大学讲师。现任珈伟新能监事、珈伟新能总裁办顾问。

9、李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07年5月在江苏淮安环保公司任职于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在深圳中航物业（隶属于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有限公司下属深圳中航集团）担任设备工程师，2009年5月至今在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目前在公司担任供应链品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10、吴童海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荆门分行先后任会计、稽核、信贷管理部主管、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12年1月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任尼日利亚、加纳、南非子公司、南非区域财务总监、国内合资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5年6月在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15年7月加盟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珈伟新能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11、刘雪芬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0年7月至2014年10月在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人力资源专员、产权经理；2014年11月至 2018 年6月在深圳市深水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7月加盟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珈伟新能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12、刘俊显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职于索尼、英国佰尔盟线业集团、山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公司，现任珈伟新能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孔贤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7 月 14 日		否
丁孔贤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8 日		否
丁孔贤	腾名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8 日		否
李雳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9 月 09 日		否
李雳	腾名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8 日		否
丁蓓	奇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8 日		否

丁蓓	腾名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9月0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孔贤	深圳国珈星际固态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3月04日		是
丁孔贤	龙能科技如皋市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06月29日		否
丁孔贤	润恒光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7日		否
丁孔贤	众向动力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24日		否
丁孔贤	龙能科技（苏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06月06日		否
丁孔贤	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9日		否
丁孔贤	南京优珈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2日		否
丁孔贤	上海谷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3月08日		否
丁孔贤	南京谷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5月14日		否
丁孔贤	深圳新坦福共享智慧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7月31日		否
丁孔贤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06月29日		否
丁孔贤	深圳超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3日		否
丁孔贤	山西能际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18日		否
李雳	深圳市萃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8月08日		否
廖骞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4年04月23日		是

廖骞	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31日		否
陈实强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副所长	2018年03月01日		是
陈实强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3月22日		是
陈实强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25日		是
陈实强	深圳市洛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9年01月17日		否
陈实强	深圳市摩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21日		否
孔伟杰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6年08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其本人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支付情况	已按公司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孔贤	董事长	男	74	现任	0	是
李雳	副董事长、总裁	男	43	现任	72.8	否
丁蓓	董事、副总裁	女	43	现任	30.3	否
孔伟杰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廖骞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7.3	否
陈实强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7.1	否
黄小清	监事会主席	女	43	现任	45.2	否
刘忠祺	监事	男	59	现任	18	否

李乐	职工监事	男		37	现任		19.3	否
吴童海	财务总监、副总裁	男		47	现任		96.6	否
刘雪芬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女		42	现任		60.5	否
刘俊显	副总裁	男		54	现任		70.9	否
白亮	董事	男		50	离任		73.9	否
刘瑞波	董事	男		57	离任		38	否
合计	--	--	--	--	--		539.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童海	财务总监、副总裁	0	0	0	4.80	90,317	0	0	13.5	90,317
合计	--	0	0	--	--	90,317	0	0	--	90,317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0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2
销售人员	81
技术人员	103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172
合计	7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9
本科学历	177
大专学历	155
大专以下	349
合计	700

2、薪酬政策

员工的薪酬依据公司的薪酬制度按时发放，公司根据岗位价值、个人能力核定员工的固定工资，根据公司及个人业绩核定员工的绩效奖金，薪酬分配向核心人才和绩优人才倾斜，确保核心人才收入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员工的薪酬政策会根据地域差异、人才供给情况、员工流失情况、行业环境变化程度及企业支付能力做动态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和员工综合能力的持续提高。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建立健全了培训体系，并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轮岗学习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文化、公司规范化管理、员工职业素养、业务专业知识等培训内容。通过对培训需求整体评估、培训计划方案评估、培训准备及实施过程评估、培训效果评估等培训评估体系的实施，不断对培训工作进行优化和完善；与此同时逐步加强培训体系建设、培训讲师培养、培训课程体系优化等培训工作，不断提升员工岗位胜任能力，拓展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试行）》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及运作方式，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治理模式合理清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信息披露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开展公司治理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对每一项需要审议的事项均设定充裕的时间给股东表达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均保持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董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参加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履行各自得职责，运行情况良好。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结构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监事勤勉尽责，从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出发，对董事会和公司行政管理系统能进行有效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并于报告期内根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健全、完善。公司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够按照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研究及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质考核标准、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提出相关专业意见，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薪酬发放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

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不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实际控制人没有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

3、资产完整

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公司财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公司拥有独立的房屋产权和经营权，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强化权力制衡机制，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实际控制人、股东或关联方干预之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管理公司财务档案，能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子公司均为独立核算主体，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之情，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实际控制人银行账户之情形，资金使用亦不受实际控制人干预。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90%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0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01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89%	2019 年 03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11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02%	2019 年 05 月 08 日	2019 年 05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46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01%	2019 年 05 月 16 日	2019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50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49%	2019 年 09 月 27 日	2019 年 09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78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6%	2019 年 12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9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廖骞	15	0	15	0	0	否	6
陈实强	15	5	10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全体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内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履行对全体股东诚信及勤勉义务，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监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实施情况、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及内部审计与

外部审计的沟通事项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审计部定期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内部控制情况、变更会计师及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等相关事项。报告期内不存在审计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可比公司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基本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审查并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并将拟定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不存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同时各成员通过出席董事会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了个人专业意见。报告期内不存在战略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不存在提名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基本工资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按月支付，年终绩效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履职情况等考核确定并发放薪酬。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已严格执行了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或漏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等对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p> <p>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没有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等对财务报告产生重要影响的情形。</p> <p>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或制度系统失效、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影响一直未消除、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2、重要缺陷：重大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内部规章造成一定损失、重要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控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等对公司产生重要影响的情形。</p> <p>3、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违反内部规章损失较小、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存在的其他缺陷等。</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 1、涉及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 2%； 2、涉及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3、涉及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p>	<p>一、重大缺陷：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g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p> <p>二、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leq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p> <p>三、一般缺陷：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leq</p>

	<p>2%。</p> <p>二、重要缺陷 1、涉及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 1%≤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 2%； 2、涉及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2%≤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3、涉及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2%。</p> <p>三、一般缺陷 1、涉及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 1%； 2、涉及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2%； 3、涉及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p>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29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宇 肖桃树

审计报告正文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296 号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珈伟新能）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珈伟新能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珈伟新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珈伟新能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108,390.58 万元，已连续两年巨额亏损；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珈伟新能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3,909.49 万元，流动负债 179,834.15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572.87 万元，合计负债总额 239,407.02 万元，公司经营流动资金紧张。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珈伟新能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事项或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存在可能导致对珈伟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应收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990,570,372.66元，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45,809,292.65元。因振发集团资金短缺，可能会影响上述款项的可收回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商誉减值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四）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原值为1,584,175,547.55元，商誉累计减值为1,558,329,540.20元。</p> <p>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在确定商誉减值金额时，需要进行资产组的认定、未来业绩的预测、评估参数的确定等。管理层委聘了外部评估专家对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以评估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p> <p>由于商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对预计收入、成本费用率、增长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为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与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公司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方法的适当性； 4、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包括预计收入、成本费用率、增长率等与资产组历史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研究报告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选用的折现率的恰当性； 6、结合各资产组历年收入、利润及现金流量增长情况，根据行业特性，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p>（二）应收账款减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1,776,268,620.41元，坏账准备为707,189,331.05元。</p> <p>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p> <p>上述应收账款的余额重大，并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尤其是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厘定。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评估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模型与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3、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共同风险特征判断是否合理； 4、获取并检查应收账款明细表和账龄分析表、坏账准备计提表并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及期后回款检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了解应收账款形成原因，检查报告期内珈伟新能对账及催收等与货款回收有关的资料，核查确认珈伟新能报告期末是否存在争议的应收账款，核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性。 6、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并结合期后检查等程序确认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p>（三）存货减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七）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412,136,889.78元，存货跌价准备为153,136,228.57元。</p>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并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需要管理层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估计售价和销售费用等因素作出判断和估计。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及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3、复核存货的库龄及周转情况，并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管理层对残次冷背存货的识别； 4、评价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预计未来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续支出的合理性等； 5、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六、其他信息

珈伟新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珈伟新能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珈伟新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珈伟新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八、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珈伟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珈伟新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珈伟新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838,862.36	325,564,630.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45,192.65
应收账款	1,069,079,289.36	1,723,034,630.18
应收款项融资	7,050,000.00	
预付款项	15,963,005.98	16,878,041.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5,946,142.08	426,122,081.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9,997,508.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000,661.21	445,303,623.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832,200.16	123,948,736.93
流动资产合计	1,901,710,161.15	3,069,296,935.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776,611.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1,629,932.04	2,575,866,725.81
在建工程	689,096,092.45	693,298,946.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651,012.45	96,007,884.11
开发支出		
商誉	25,846,007.35	204,232,433.41
长期待摊费用	14,100,696.45	61,796,03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7,776.15	5,713,36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143,579.97	162,948,87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3,031,708.57	3,799,864,267.82
资产总计	4,314,741,869.72	6,869,161,203.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7,356,731.14	638,346,651.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014,702.93	11,446,880.00
应付账款	455,786,785.76	828,613,294.59

预收款项	13,985,354.38	13,975,794.5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309,064.10	23,273,708.48
应交税费	241,110,678.37	255,131,279.98
其他应付款	555,858,149.82	531,441,168.11
其中：应付利息	648,424.99	3,262,376.08
应付股利	9,098,220.79	9,958,700.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920,044.40	247,787,683.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8,341,510.90	2,550,016,460.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1,600,000.00	695,4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31,485,122.30	580,201,954.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229,060.38	17,115,20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14,529.43	15,480,41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5,728,712.11	1,308,267,574.12
负债合计	2,394,070,223.01	3,858,284,034.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9,735,401.00	839,735,4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3,942,158.91	3,373,081,678.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401,480.56	-4,241,284.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92,579.89	16,992,579.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09,722,231.53	-1,234,692,38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9,546,427.71	2,990,875,989.68
少数股东权益	11,125,219.00	20,001,17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0,671,646.71	3,010,877,16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14,741,869.72	6,869,161,203.70

法定代表人：丁孔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童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463,012.34	92,262,75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205,496,845.59	129,913,653.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58,604.72	2,312,631.20
其他应收款	901,964,172.38	1,111,047,244.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5,051,203.91	305,306,826.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6,564.13	5,412,665.64
流动资产合计	1,338,580,403.07	1,646,555,778.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0,204,270.98	2,760,204,27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12,259.14	9,231,572.77
在建工程	177,642,412.19	167,344,62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640,199.47	31,468,18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17,050.18	5,341,65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7,014.88	1,627,01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9,143,206.84	2,975,217,327.37
资产总计	4,317,723,609.91	4,621,773,10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5,000,000.00	420,203,128.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745,561.00	

应付账款	137,302,750.09	203,962,605.54
预收款项	1,907,595.08	192,373.9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447,133.98	10,997,823.06
应交税费	271,952.80	2,594,170.07
其他应付款	885,939,456.77	897,584,855.58
其中：应付利息	648,424.99	2,174,101.42
应付股利	9,098,220.79	9,958,700.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30,014,449.72	1,535,534,956.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1,600,000.00	15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00,844.90	2,469,15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00,844.90	158,469,154.53
负债合计	1,465,215,294.62	1,694,004,11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9,735,401.00	839,735,4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5,739,998.99	3,304,879,518.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92,579.89	16,992,579.89
未分配利润	-1,309,959,664.59	-1,233,838,504.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2,508,315.29	2,927,768,99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17,723,609.91	4,621,773,106.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0,958,962.88	1,689,529,470.79
其中：营业收入	840,958,962.88	1,689,529,470.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0,983,734.58	1,865,842,584.74
其中：营业成本	571,150,434.73	1,304,029,818.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95,123.21	24,609,014.02
销售费用	114,580,202.03	151,875,945.31
管理费用	178,248,834.79	177,426,213.29
研发费用	33,036,616.40	54,427,782.30
财务费用	119,672,523.42	153,473,811.46
其中：利息费用	119,479,740.55	157,407,939.93
利息收入	1,946,049.19	3,161,635.03
加：其他收益	3,913,434.24	26,233,556.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4,501,904.94	28,560,582.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76,611.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0,961,877.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2,145,252.63	-1,801,663,528.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34,739.86	-2,401,1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7,685,632.40	-1,925,583,638.72
加：营业外收入	5,553,089.82	2,528,697.67
减：营业外支出	45,883,361.63	38,133,663.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8,015,904.21	-1,961,188,604.83
减：所得税费用	5,889,902.34	33,486,04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3,905,806.55	-1,994,674,653.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3,905,806.55	-1,994,674,653.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5,029,845.88	-1,989,691,761.93
2.少数股东损益	-8,875,960.67	-4,982,891.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0,196.20	4,302,541.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0,196.20	4,302,541.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60,196.20	4,302,541.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60,196.20	4,302,541.43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1,066,002.75	-1,990,372,11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2,190,042.08	-1,985,389,220.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75,960.67	-4,982,891.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802	-2.369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2802	-2.36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丁孔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童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1,449,892.13	410,328,750.22
减：营业成本	279,772,111.34	381,459,336.76
税金及附加	2,702,283.93	1,964,692.80
销售费用	9,345,533.66	15,298,591.27
管理费用	58,692,299.33	74,052,298.87
研发费用	17,465,263.66	24,320,904.20
财务费用	30,222,342.49	15,295,668.76
其中：利息费用	71,222,041.83	61,981,162.77
利息收入	40,246,045.64	42,345,415.20
加：其他收益	2,644,730.03	5,407,987.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919,485.04	256,728,760.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93,849.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912,496.48	-1,454,649,346.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730.66	-78,559.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525,804.03	-1,294,653,899.96
加：营业外收入	1,464,292.63	1,624,870.96
减：营业外支出	2,580,421.55	1,117,040.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641,932.95	-1,294,146,069.34
减：所得税费用	-2,520,772.92	-1,503,67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21,160.03	-1,292,642,393.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21,160.03	-1,292,642,393.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121,160.03	-1,292,642,393.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601,509.39	1,907,220,483.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558,193.75	59,473,92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123,337.53	229,996,46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283,040.67	2,196,690,87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899,025.61	842,299,127.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491,483.14	215,423,61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19,750.53	78,914,90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52,256.16	738,279,63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262,515.44	1,874,917,28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20,525.23	321,773,589.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376.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21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080,685.09	16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5,851,292.71	282,641,408.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944,95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27,758.72	594,511,741.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95,803.58	229,125,97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9,136,287.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9,518.59	19,937,11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35,322.17	458,199,38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92,436.55	136,312,35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334,610.93	1,627,295,991.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86,876.31	1,038,804,78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321,487.24	2,666,100,776.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8,224,530.89	2,785,658,810.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034,687.94	132,418,083.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036,925.94	719,996,411.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296,144.77	3,638,073,30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74,657.53	-971,972,529.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06,315.34	-9,315,317.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68,011.09	-523,201,899.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62,863.22	674,464,76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94,852.13	151,262,863.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451,233.75	677,805,98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521,021.55	40,129,255.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752,559.25	8,203,77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724,814.55	726,139,01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828,864.05	370,020,637.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770,755.06	76,428,98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5,350.17	10,515,04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361,134.32	103,053,19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686,103.60	560,017,86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38,710.95	166,121,15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144,231.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4.20	1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793,761.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20	1,637,950,99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1,252.45	64,571,94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797,49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1,252.45	1,357,969,43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0,018.25	279,981,559.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00	1,030,763,889.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00,000.00	510,478,89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000,000.00	1,541,242,78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203,128.39	1,353,873,0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47,718.26	53,084,916.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93,107.91	616,692,05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243,954.56	2,023,649,97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43,954.56	-482,407,19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5,680.84	-5,027,668.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50,942.70	-41,332,15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68,493.82	74,400,64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17,551.12	33,068,493.8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9,735,401.00				3,373,081.678.80		-4,241,284.36		16,992,579.89		-1,234,692,385.65		2,990,875.989.68	20,001,179.67	3,010,877.16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9,735,401.00			3,373,081.678.80		-4,241,284.36		16,992,579.89		-1,234,692.385.65		2,990,875.989.68	20,001,179.67	3,010,877.16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0,480.11		-7,160,196.20				-1,075,029.845.88		-1,081,329.561.97	-8,875,960.67	-1,090,205.52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60,196.20				-1,075,029.845.88		-1,082,190.042.08	-8,875,960.67	-1,091,066.002.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0,480.11								860,480.11		860,480.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0,480.11								860,480.11		860,480.1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735,401.00				3,373,942,158.91		-11,401,480.56		16,992,579.89		-2,309,722,231.53		1,909,546,427.71	11,125,219.00	1,920,671,646.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329,396.00				3,316,813,424.12	29,604,597.96	-8,543,825.79		16,992,579.89		768,581,370.81		4,918,568,347.07	35,896,760.36	4,954,465,10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506,700.00		3,506,700.00		3,506,7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329,396.00				3,316,813,424.12	29,604,597.96	-8,543,825.79		16,992,579.89		772,088,070.81		4,922,075,047.07	35,896,760.36	4,957,971,80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4,593.99				56,268,254.6	-29,604,597.96	4,302,541.43				-2,006,780.45		-1,931,199.05	-15,895,580.69	-1,947,094,638.00		

少以“-”号填列)	5.00				8	96					6.46		7.39		.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89,691.76 1.93		-1,985,389.22 0.50	-4,982,891.87	-1,990,372,112.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93.99 5.00				-18,425,493.68	-29,604,597.96							-3,414,890.72	-10,912,688.82	-14,327,579.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604.09 1.00				10,604,090.00								-1.00	10,000,000.00	9,999,99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89,904.00				-29,029,583.68	-29,604,597.96							-3,414,889.72		-3,414,889.72
4. 其他														-20,912,688.82	-20,912,688.82
(三) 利润分配											-17,088,694.53		-17,088,694.53		-17,088,694.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88,694.53		-17,088,694.53		-17,088,694.5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60,480.11							860,480.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735,401.00				3,305,739,998.99				16,992,579.89	-1,309,959,664.59		2,852,508,315.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329,396.00				3,328,131,726.63	29,604,597.96			16,992,579.89	75,892,583.61		4,245,741,68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329,396.00				3,328,131,726.63	29,604,597.96			16,992,579.89	75,892,583.61		4,245,741,68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93,995.00				-23,252,207.75	-29,604,597.96				-1,309,731,088.17		-1,317,972,69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2,642,393.64		-1,292,642,39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93,995.00				-28,514,234.24	-29,604,597.96						-13,503,631.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604,091.00				-15,011,093.68							-25,615,184.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3,989,904.00				-13,503,140.56	-29,604,597.96						12,111,553.40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88,694.53			-17,088,694.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88,694.53			-17,088,694.5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262,026.49							5,262,026.49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735,401.00				3,304,879,518.88			16,992,579.89	-1,233,838,504.56			2,927,768,995.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珈伟实业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2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准，由丁孔贤、ALPHA GAIN HOLDINGS LIMITED(奇盛控股有限公

司)、TOWER SUCCESS LIMITED (腾名有限公司)、陈汉珍等12位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2年5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28417C的营业执照。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股权激励,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39,735,401股,注册资本为839,735,401.00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中心社区新发工业区1、2、3、4号,总部地址(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 33 层 A、B、D,实际控制人为丁孔贤、李雳、丁蓓(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属于光伏照明、光伏电站行业,公司主要产品有:太阳能草坪灯、太阳能庭院灯、LED 照明,LED显示屏,光伏电站工程建设、光伏发电、锂电池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0年 4 月24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深圳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国创
惠州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国创
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上海珈伟
定边珈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定边珈伟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珈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杜蒙珈伟
兴城珈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兴城珈伟
昌江珈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昌江珈伟
正镶白旗国电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正镶白旗国电
珈伟(深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珈伟光伏
深圳市珈伟科技有限公司	珈伟科技
深圳市前海珈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前海珈伟
深圳珈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珈伟储能
珈伟隆能固态储能科技如皋有限公司	隆能固态
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珈伟
珈伟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珈伟
Lion and Dolphin A/S	L/D
厦门珈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珈伟
中山品上照明有限公司	中山品上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
聊城梧桐山实业有限公司	聊城梧桐山
宿迁振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宿迁振发
淮南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南华源
淮南华瑞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南华瑞
淮南华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南华宇
宿迁泰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宿迁泰华
金昌振新西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昌西坡
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金昌国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未来 12 个月内能够维持持续经营，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108,390.58 万元，已连续两年巨额亏损；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珈伟新能不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3,909.49 万元，流动负债 179,834.15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572.87 万元，合计负债总额 239,407.02 万元，经营流动性紧张。公司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进一步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盘活现有资产，减少短期负债，增加中长期负债占比，减少短期偿债压力；2) 公司会进一步利用现有的电站资产开展融资业务，同时加强对应收款的催收工作；3) 公司将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促进产品升级及市场化运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

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

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票据

请参考“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及将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

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	应收电力公司标杆电费与应收国家财政补贴的电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与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1) 照明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0-3个月以内(含3个月，下同)	0
4-12个月	5.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3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2) 光伏电站设备销售与建安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0-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下同)	0
7个月-1年	1.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账款，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预计不存在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根据款项性质，划分为如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往来款项、代垫及暂付款项
组合2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3	出口退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1) 应收账款：期末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500万元以上。
- (2) 其他应收款：期末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2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LED照明业务组合与光伏电站设备销售与建安业务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光伏发电应收款(包括应收电力公司标杆电费与应收国家财政补贴的电费)、正常的员工备用金、押金、各类保证金、应收政府款项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1) 照明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3个月以内(含3个月, 以下同)	0	0
4-12个月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光伏电站设备销售与建安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6个月以内(含6个月, 以下同)	0	0
7个月-1年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光伏发电应收款(包括应收电力公司标杆电费与应收国家财政补贴的电费)、正常的员工备用金、押金、各类保证金、应收政府款项等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公司即定的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 应收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请参考“五、(12) 应收账款。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请参考“五、（12）应收账款。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LED行业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工程行业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

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企业管理软件、专有技术、专利权	5-10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披露要求：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应披露其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

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和土地租金、模具。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年	
模具	2年	
土地租金	租赁合同期限	

33、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

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点：国内销售以商品发出并由客户（或货运部）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国外销售以报关、装

船开具货运提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EPC光伏电站工程收入：根据公司与监理公司及建设方确认的进度情况，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根据购买方电力局确认的光伏发电量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收入合同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

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 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 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 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 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 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 计入财务费用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 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2.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 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 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区分以下两种情况,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一）变更的内容：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	对公司当期及前

<p>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企业对于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的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会计政策，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二）变更等原因：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规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p>	<p>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p>
<p>（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2、利润表调整项目（1）将“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资产处置收益”之前；将“信用减值损失”调整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资产减值损失”之前。利润表原为“减：资产减值损失”、“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后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2）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3）明确债务重组损益不属于营业外收支。3、现金流量表调整项目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p>	<p>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p>
<p>（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明确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适用范围，将应遵循其他准则的交易排除在非货币资产交换之外。2、增加规范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即换入资产应在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换出资产应在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增加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非货币性资产</p>	<p>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p>	<p>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p>

交换准则的修订，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债务重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修订债务重组定义。强调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重新达成协议，不再以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为标准。明确重组的债权和债务是指《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非金融工具不适用本准则。2、修订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成本，不再以受让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而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计量。3、修订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不再考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差，以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重组损益。债务重组准则的修订，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564,630.35	325,564,630.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45,192.65		-3,445,192.65
应收账款	1,723,034,630.18	1,723,034,630.18	
应收款项融资		3,445,192.65	3,445,192.65
预付款项	16,878,041.09	16,878,041.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6,122,081.18	426,122,081.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5,303,623.50	445,303,623.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948,736.93	123,948,736.93	
流动资产合计	3,069,296,935.88	3,069,296,935.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75,866,725.81	2,575,866,725.81	
在建工程	693,298,946.51	693,298,946.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6,007,884.11	96,007,884.11	
开发支出			
商誉	204,232,433.41		
长期待摊费用	61,796,033.80	61,796,03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3,367.94	5,713,36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948,876.24	162,948,87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9,864,267.82	3,799,864,267.82	

资产总计	6,869,161,203.70	6,869,161,203.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346,651.10	638,346,651.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46,880.00	11,446,880.00	
应付账款	828,613,294.59	828,613,294.59	
预收款项	13,975,794.55	13,975,794.55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273,708.48	23,273,708.48	
应交税费	255,131,279.98	255,131,279.98	
其他应付款	531,441,168.11	531,441,168.11	
其中：应付利息	3,262,376.08	3,262,376.08	
应付股利	9,958,700.90	9,958,700.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787,683.42	247,787,683.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50,016,460.23	2,550,016,460.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95,470,000.00	695,4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80,201,954.75	580,201,954.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115,205.04	17,115,20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80,414.33	15,480,41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8,267,574.12	1,308,267,574.12	
负债合计	3,858,284,034.35	3,858,284,034.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9,735,401.00	839,735,4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3,081,678.80	3,373,081,678.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41,284.36	-4,241,284.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92,579.89	16,992,579.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4,692,385.65	-1,234,692,38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0,875,989.68	2,990,875,989.68	
少数股东权益	20,001,179.67	20,001,17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0,877,169.35	3,010,877,16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69,161,203.70	6,869,161,203.7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62,757.43	92,262,75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300,000.00
应收账款	129,913,653.59	129,913,653.59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	300,000.00
预付款项	2,312,631.20	2,312,631.20	
其他应收款	1,111,047,244.43	1,111,047,244.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5,306,826.67	305,306,826.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12,665.64	5,412,665.64	
流动资产合计	1,646,555,778.96	1,646,555,778.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0,204,270.98	2,760,204,27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31,572.77	9,231,572.77	
在建工程	167,344,628.23	167,344,62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468,188.08	31,468,18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41,652.43	5,341,65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7,014.88	1,627,01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5,217,327.37	2,975,217,327.37	
资产总计	4,621,773,106.33	4,621,773,10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0,203,128.39	420,203,128.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3,962,605.54	203,962,605.54	
预收款项	192,373.95	192,373.9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997,823.06	10,997,823.06	
应交税费	2,594,170.07	2,594,170.07	
其他应付款	897,584,855.58	897,584,855.58	
其中：应付利息	2,174,101.42	2,174,101.42	
应付股利	9,958,700.90	9,958,700.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5,534,956.59	1,535,534,956.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69,154.53	2,469,15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69,154.53	2,469,154.53	
负债合计	1,694,004,111.12	1,694,004,11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9,735,401.00	839,735,4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4,879,518.88	3,304,879,518.88	
减：库存股		29,604,597.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92,579.89	16,992,579.89	
未分配利润	-1,233,838,504.56	-1,233,838,504.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7,768,995.21	2,927,768,99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21,773,106.33	4,621,773,106.33	

调整情况说明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及免抵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7.5%、15%、25%、8.25%
增值税 1	境内销售	13%、16%
增值税 2	租赁收入	5%
增值税 3	提供建筑安装服务	9%
增值税 4	提供运维服务	6%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及免抵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及免抵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2、4、12 元/平方米/年
房产税 1	从价计征，房产原值的 70%	1.2%
房产税 2	从租计征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香港珈伟	8.25%
中山品上	15%
江苏华源	15%
金昌国源	7.5%
正镶白旗	7.5%
宿迁振发	0
振新西坡	7.5%
其他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深地税龙坪地备【2012】8号文件，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44201953，自2017年10月31日起，有效期三年；根据深地税龙坪地备【2012】13号文件，本公司享受“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2、中山品上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8948，自2017年12月11日起，有效期三年。

3、江苏华源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优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2002409，自2018年11月28日起，有效期三年。

4、根据香港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21号（修订本），当香港贸易公司作为某集团的成员根据集团指示进行交易，并将所得利润在香港公司记账，由于香港公司不向香港境内其他企业购货或者向香港境内其他企业销货，即其供货商及客户均为香港外部企业，则利润不需要在香港纳税。活动只限于以下各项：

(1) 根据已经由香港以外的联属公司订立的销售合同或购货合约向香港以外的顾客或供应商（不论相关与否）或从香港以外的顾客或供应商（不论相关与否）发出或接受发票（不是订单）；

(2) 安排信用证；

(3) 操作一个银行账户，支付和收取款项；

(4) 保存会计记录。

公司目前能清楚的将业务区分为离岸贸易及在岸贸易，其中大部分业务属于离岸贸易，并符合上述规定，因此已向香港税务局申请离岸贸易利润免税，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取得香港税务局的正式免税文件。本报告所涵盖会计期间，公司已按香港税收法规，根据在岸贸易利润预缴企业所得税。

5、光伏电站收入所得税享受所得税率按25%的三免三减半政策。

本公司电站系经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属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根据财税〔2008〕116号《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文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

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江苏华源子公司（宿迁振发、金昌西坡）及上海珈伟子公司正镶白旗电力、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均属于光伏电站行业，2019年为江苏华源子公司宿迁振发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优惠的第三年、上海珈伟子公司正镶白旗电力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减半”优惠的第二年、金昌国源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减半”优惠的第三年、金昌西坡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减半”优惠的第一年。

6、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金昌国源、振新西坡注册地、主要经营地在甘肃，子公司正镶白旗国电注册地、主要经营地在内蒙古，且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因而，生产经营所得税均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结合三免三减半政策后，这三家子公司的所得税率为7.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1,489.91	255,406.05
银行存款	38,813,362.22	151,007,457.17
其他货币资金	94,744,010.23	174,301,767.13
合计	133,838,862.36	325,564,630.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226,721.62	22,522,422.2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4,744,010.23	174,301,767.13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387,734.14	3,022,780.87
履约保证金	48,053,067.85	164,171,388.5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5,375,174.08	3,444,280.72
冻结的款项	7,928,034.16	3,663,317.03
合计	94,744,010.23	174,301,767.1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865,615.28	57.02%	664,228,141.60	65.58%	348,637,473.68	1,034,972,006.15	50.14%	310,867,434.53	30.04%	724,104,571.62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25,666.97	1.33%	17,235,160.53	62.61%	10,290,506.44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7,446,339.18	48.81%	293,632,274.00	29.15%	713,814,06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3,403,005.13	42.98%	42,961,189.45	5.63%	720,441,815.68	1,029,183,301.26	49.86%	30,253,242.70	2.94%	998,930,058.56
其中：										
组合 1	285,863,439.42	16.09%	42,961,189.45	15.03%	242,902,249.97					
组合 2	477,539,565.71	26.89%			477,539,565.71	1,029,183,301.26	49.86%	30,253,242.70	2.94%	998,930,058.56
合计	1,776,268,620.41	100.00%	707,189,331.05	39.81%	1,069,079,289.36	2,064,155,307.41	100.00%	341,120,677.23		1,723,034,630.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野兽科技有限公司	6,491,040.00	6,491,04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深圳光电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93,294.00	4,893,294.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Livac Contracting CO.	2,325,235.00	2,325,235.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浩瀚名润科技有限公司	1,397,694.91	1,397,694.91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南京兆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0,290.00	360,29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颍上北方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9,000.00	1,415,200.00	80.0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深圳市海盈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628,000.00	979,200.00	60.15%	预计可收回部份
海南州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6,506,511.76	49,878,956.21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35,885,594.27	284,178,666.23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8,900,329.86	123,154,893.16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海原县振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81,642,966.52	53,227,703.87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阳谷振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43,641,312.00	28,452,259.03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23,295.47	14,553,828.84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06,800.48	12,130,833.90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襄汾县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897,794.30	11,016,635.35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884,250.00	11,007,805.05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江苏吉阳电力有限公司	4,500,000.00	2,933,806.52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墨竹工卡振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3,180,000.00	2,073,223.27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	1,629,892.51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5,000.00	1,548,397.89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2,500,000.00	1,629,892.51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固原中能振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4,226,518.00	48,392,498.31	65.20%	预计可收回部份
其他	3,430,688.71	556,895.04	16.23%	预计可收回部份
合计	1,012,865,615.28	664,228,141.6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 年以内			
照明业务:			
0-3 个月	83,757,900.26		
4-12 个月	9,301,971.18	465,098.53	5.00%
小计	93,059,871.44	465,098.53	0.50%
光伏电站业务:			
0-6 个月	8,889,356.65		
7-12 个月	620,900.00	6,209.00	1.00%
小计	9,510,256.65	6,209.00	0.07%
1 年以内小计	102,570,128.09	471,307.53	0.46%
1 至 2 年	96,535,993.30	9,653,599.33	10.00%
2 至 3 年	69,942,052.50	20,982,615.75	30.00%
3 至 4 年	8,604,125.67	4,302,062.84	50.00%
4 至 5 年	3,297,679.30	2,638,143.44	80.00%
5 年以上	4,913,460.56	4,913,460.56	100.00%
合计	285,863,439.42	42,961,189.4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陕西省地方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5,716,018.21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614,164.17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579,483.13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4,517,752.38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354,112,147.82		

合计	477,539,565.71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5,214,875.85
照明业务:	
0-3个月(含3个月,以下同)	86,432,065.96
4-12个月	13,118,769.27
光伏电站业务:	
0-6个月(含6个月)	81,130,974.33
7-12个月	134,533,066.29
1至2年	594,251,992.17
2至3年	793,620,952.12
3年以上	73,180,800.27
3至4年	38,661,582.61
4至5年	26,780,398.75
5年以上	7,738,818.91
合计	1,776,268,620.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1,120,677.23	366,068,653.82				707,189,331.05
合计	341,120,677.23	366,068,653.82				707,189,331.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35,885,594.27	24.54	284,178,666.24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354,112,147.82	19.94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8,900,329.86	10.63	123,154,893.1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579,483.13	5.77	
海原县振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81,642,966.52	4.60	53,227,703.87
合计	1,163,120,521.60	65.48	460,561,263.2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7,050,000.00	3,445,192.65

合计	7,050,000.00	3,445,192.65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52,964.11	
商业承兑票据	407,803.94	
合计	4,160,768.0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23,892.16	70.31%	13,751,900.58	81.46%
1至2年	1,693,232.23	10.61%	3,024,494.99	17.93%
2至3年	2,944,236.07	18.44%	101,645.52	0.59%
3年以上	101,645.52	0.64%		
合计	15,963,005.98	--	16,878,041.0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31,374.12	25.25%
天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077,490.10	6.75%
江阴恒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50,214.76	5.95%
广东大唐永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5.64%
锡林郭勒盟中云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682,500.00	4.28%
合计	7,641,578.98	47.87%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19,997,508.16	
其他应收款	185,948,633.92	426,122,081.18
合计	305,946,142.08	426,122,081.1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9,997,508.16	
合计	119,997,508.1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43,000,086.73	379,383,454.64
保证金	84,371,620.18	63,112,486.92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68,092.17	12,995,532.00
其他	4,319,767.26	5,775,739.64
合计	233,659,566.34	461,267,213.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35,145,132.02			35,145,132.02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4,893,223.41			14,893,223.41
本期转销	2,327,423.01			2,327,423.0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7,710,932.42			47,710,932.4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6,256,589.38

照明业务：	
0-3 个月	4,263,700.90
4-12 个月	1,498,699.02
光伏电站业务：	
0-6 个月	35,939,295.71
7-12 个月	24,554,893.75
1 至 2 年	107,213,201.38
2 至 3 年	9,572,594.12
3 年以上	50,617,181.46
3 至 4 年	39,335,059.78
4 至 5 年	743,137.64
5 年以上	10,538,984.04
合计	233,659,566.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145,132.02	14,893,223.41		2,327,423.01		47,710,932.42
合计	35,145,132.02	14,893,223.41		2,327,423.01		47,710,932.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7,423.0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	往来款	2,327,423.01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是

技有限公司					
合计	--	2,327,423.01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股转款、往来款	80,071,675.32	4年以内	34.27%	11,474,155.73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67,685,170.04	2年以内	28.97%	6,768,969.40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其他往来	20,784,244.38	7-12月	8.90%	207,842.44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17,118,510.00	3-4年	7.33%	8,559,255.00
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3-4年	4.28%	1,000,000.00
合计	--	195,659,599.74	--	83.75%	28,010,222.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410,892.75	44,131,500.60	77,279,392.15	122,515,307.15	65,989,738.36	56,525,568.79
在产品	6,567,728.65		5,621,992.14	46,812,338.81	945,736.51	45,866,602.30
库存商品	177,557,190.01	47,972,207.70	130,530,718.82	241,010,882.88	39,989,599.33	201,021,283.55
周转材料	1,672,205.50	1,322,074.77	350,130.73	90,723.87	2,258.93	88,464.94
发出商品	8,091,257.81		8,091,257.81	3,965,892.30		3,965,892.30
委托加工物资	258,620.60	178,974.58	79,646.02	55,881,651.22		55,881,651.22
半成品	96,578,994.46	59,531,470.92	37,047,523.54	179,011,083.32	97,056,922.92	81,954,160.40
合计	412,136,889.78	153,136,228.57	259,000,661.21	649,287,879.55	203,984,256.05	445,303,623.5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5,989,738.36	34,702,816.02		56,561,053.78		44,131,500.60
在产品	945,736.51			945,736.51		
库存商品	39,989,599.33	44,230,614.21		36,248,005.84		47,972,207.70
周转材料	2,258.93	1,319,815.84				1,322,074.77
委托加工物资		178,974.58				178,974.58
半成品	97,056,922.92	43,319,939.72		80,845,391.72		59,531,470.92
合计	203,984,256.05	123,752,160.37	0.00	174,600,187.85	0.00	153,136,228.5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及待认证进项税	73,186,749.81	91,984,027.12
预缴所得税	32,501,829.50	31,964,709.81
其他	143,620.85	
合计	105,832,200.16	123,948,736.9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金湖振合 新能源发 电有限公 司				4,576,61 1.71					48,200,0 00.00	52,776,6 11.71	
小计				4,576,61 1.71					48,200,0 00.00	52,776,6 11.71	
合计				4,576,61 1.71					48,200,0 00.00	52,776,6 11.71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41,629,932.04	2,575,866,725.81
合计	1,441,629,932.04	2,575,866,725.8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749,899.63	2,835,020,496.80	135,678,662.31	15,546,958.72	31,316,199.52	3,106,312,21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03,642.57	11,000,345.28		1,148,295.33	22,352,283.18
(1) 购置		10,203,642.57	2,667,853.16		1,148,295.33	14,019,791.06
(2) 在建工程转入			8,332,492.12			8,332,492.12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1,082,867.82	995,742,067.55	25,108,588.07	2,026,400.81	12,277,973.35	1,096,237,897.60
(1) 处置或报废	61,082,867.82		25,108,588.07	2,026,400.81	12,176,598.16	100,394,454.86
— 处置子公司		995,742,067.55			101,375.19	995,843,442.74
4. 期末余额	27,667,031.81	1,849,482,071.82	121,570,419.52	13,520,557.91	20,186,521.50	2,032,426,602.56
二、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19,555,497.29	431,063,910.70	43,462,285.21	11,257,558.69	23,922,976.79	529,262,228.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2,235.30	102,508,836.38	15,518,914.90	1,570,624.01	1,740,006.22	125,690,616.81
(1) 计提	4,352,235.30	102,508,836.38	15,518,914.90	1,570,624.01	1,740,006.22	125,690,616.81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55,779.05	162,164,156.36	21,046,970.34	1,847,584.86	11,062,958.28	207,977,448.89
(1) 处置或报废	11,855,779.05		21,046,970.34	1,847,584.86	11,036,371.36	45,786,705.61
— 处置子公司		162,164,156.36			26,586.92	162,190,743.28
4. 期末余额	12,051,953.54	371,408,590.72	37,934,229.77	10,980,597.84	14,600,024.73	446,975,396.60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532,089.44	501,236.93	30,885.70	119,050.42	1,183,26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89,284,188.56	53,233,423.17		120,399.70	142,638,011.43
(1) 计提		89,284,188.56	53,233,423.17		120,399.70	142,638,011.43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89,816,278.00	53,734,660.10	30,885.70	239,450.12	143,821,273.92
四、账面价值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15,078.27	1,388,257,203.10	29,901,529.65	2,509,074.37	5,347,046.65	1,441,629,932.04
2. 期初账面价值	69,194,402.34	2,403,424,496.66	91,715,140.17	4,258,514.33	7,274,172.31	2,575,866,725.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846,605.90	2,872,698.37	2,051,813.78	922,093.75	深圳国创
机器设备	8,211,428.45	2,125,476.15	4,424,096.91	1,661,855.39	惠州国创
房屋建筑物	17,740,020.37	1,142,658.36		16,597,362.01	隆能固态
机器设备	88,570,980.55	18,016,533.84	46,250,620.93	24,303,825.78	隆能固态
合计	120,369,035.27	24,157,366.72	52,726,531.62	43,485,136.9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金昌国源 100MW 电站房屋建筑物	含在光伏电站类别中	审批手续未完
金昌西坡电站房屋建筑物	含在光伏电站类别中	审批手续未完

其他说明

本期闲置的固定资产主要系深圳国创、惠州国创停产所致。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6,585,825.58	590,788,679.64
工程物资	102,510,266.87	102,510,266.87
合计	689,096,092.45	693,298,946.5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珈伟新厂房项目	177,642,412.19		177,642,412.19	167,344,628.23		167,344,628.23
如皋厂房	204,677,461.32		204,677,461.32	257,255,157.63		257,255,157.63
金昌西坡电站	173,690,730.83		173,690,730.83	166,188,893.78		166,188,893.78
能际动力设备	30,575,221.24		30,575,221.24			
合计	586,585,825.58		586,585,825.58	590,788,679.64		590,788,679.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圳珈伟新厂房项目		167,344,628.23	10,297,783.96			177,642,412.19						其他
如皋厂房		257,255,157.63	10,980,021.03	8,332,492.12	55,225,225.22	204,677,461.32						其他
金昌西坡电站		166,188,893.78	7,501,837.05			173,690,730.83						其他
能际动力设备			30,575,221.24			30,575,221.24						其他
合计		590,788,679.64	59,354,863.28	8,332,492.12	55,225,225.22	586,585,825.5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昌西坡项目	172,098,424.37	69,588,157.50	102,510,266.87	172,098,424.37	69,588,157.50	102,510,266.87
合计	172,098,424.37	69,588,157.50	102,510,266.87	172,098,424.37	69,588,157.50	102,510,266.8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770,416.41	11,277,285.02	2,312,986.75	12,532,277.48	114,892,965.66
2. 本期增加金额				672,606.56	672,606.56
(1) 购置				672,606.56	672,606.5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92,520.99			600,437.50	17,092,958.49
(1) 处置	15,586,520.99			600,437.50	16,186,958.49
— 转让子公司股权	906,000.00				906,000.00
4. 期末余额	72,277,895.42	11,277,285.02	2,312,986.75	12,604,446.54	98,472,613.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645,840.91	2,564,954.59	1,672,319.57	6,001,966.48	18,885,08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7,581.35	1,346,644.48	231,298.68	1,334,800.27	4,700,324.78
(1) 计提	1,787,581.35	1,346,644.48	231,298.68	1,334,800.27	4,700,32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5,013.36			157,446.46	3,132,459.82
(1) 处置	2,805,088.47			157,446.46	2,962,534.93
— 转让子公司股权	169,924.89				169,924.89
4. 期末余额	7,458,408.90	3,911,599.07	1,903,618.25	7,179,320.29	20,452,946.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362,222.99		6,431.78	7,368,654.77
(1) 计提		7,362,222.99		6,431.78	7,368,654.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62,222.99		6,431.78	7,368,654.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819,486.52	3,462.96	409,368.50	5,418,694.47	70,651,012.45
2. 期初账面价值	80,124,575.50	8,712,330.43	640,667.18	6,530,311.00	96,007,884.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华源	1,154,949,685.37					1,154,949,685.37
金昌国源	174,478,843.86					174,478,843.86
中山品上	88,854,172.18					88,854,172.18
Lion & Dolphin	45,982,184.77					45,982,184.77

A/S					
正镶白旗国电	5,618,712.27				5,618,712.27
金昌西坡	114,291,949.10				114,291,949.10
合计	1,584,175,547.55				1,584,175,547.5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苏华源	1,154,949,685.37					1,154,949,685.37
金昌国源	90,157,071.82	80,319,000.00				170,476,071.82
中山品上	88,854,172.18					88,854,172.18
Lion & Dolphin A/S	45,982,184.77					45,982,184.77
金昌西坡		98,067,426.06				98,067,426.06
合计	1,379,943,114.14	178,386,426.06				1,558,329,540.2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对形成商誉的各被投资单位的业绩进行持续关注，并在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为：

1、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的现金流，计算恰当的折现率，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估算的结果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比较，以此判断合并商誉是否存在减值，对于存在明显减值的投资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若不适合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方法计算可收回金额的资产组，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余额计算可收回金额，并测算商誉的减值情况。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是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即通过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及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来实现。

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次通过计算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将得出的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评估基准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比较，当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小于评估基准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即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843,575.50	263,737.96	34,333,873.96	85,740.96	2,687,698.54
模具	3,942,310.91	2,764,189.87	3,616,330.02	532,012.17	2,558,158.59
土地租金	17,483,177.50	537,179.00	576,920.00	10,379,706.50	7,063,730.00
其他	3,526,969.89	171,169.81	1,907,030.38		1,791,109.32
合计	61,796,033.80	3,736,276.64	40,434,154.36	10,997,459.63	14,100,696.4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46,765.87	1,787,776.15	11,918,507.67	1,787,776.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702,367.16	3,925,591.79
合计	10,846,765.87	1,787,776.15	27,620,874.83	5,713,367.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263,539.62	1,065,884.91
境外子公司利润分红影响	57,658,117.72	14,414,529.43	57,658,117.72	14,414,529.43
合计	57,658,117.72	14,414,529.43	61,921,657.34	15,480,414.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7,776.15		5,713,36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14,529.43		15,480,414.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17,967,812.37	558,122,018.73
可抵扣亏损	630,943,916.34	230,641,242.72
合计	1,748,911,728.71	788,763,261.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117,030.03	
2020 年	4,012,995.36	4,708,501.92	
2021 年	7,596,041.80	9,027,819.59	
2022 年	12,937,195.41	28,633,950.75	
2023 年	197,899,508.99	186,153,940.43	
2024 年	296,501,904.52		
无到期日	111,996,270.26		
合计	630,943,916.34	230,641,242.72	--

其他说明：

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留抵税额	117,143,579.97	162,948,876.24
合计	117,143,579.97	162,948,876.24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7,960,635.62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952,400.00	440,386,015.48
信用借款	28,383,261.29	
保证+质押	10,021,069.85	
保证+抵押+质押	195,000,000.00	
合计	247,356,731.14	638,346,651.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1)根据公司与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2019)深银展字第000008号《人民币贷款展期合同》，将原贷款合同下，截止2019年9月11日，尚未偿还的1.2亿，协商展期至2020年9月17日。

(2)根据公司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兴银深新安流借字(2019)第022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借款3000万元，期限：2019年3月21日至2020年3月20日。

(3)根据公司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0577229】、【0544707】的《借款合同》，公司分别取得借款1500万元、3000万元，期限分别为：自首次提款日起196日、1年。

(4)根据公司与花旗银行香港分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05月29日《SUPPLIER AGREEMENT》，公司以对LG Sourcing Inc的应收账款融资的形式向银行借款，期末借款余额为4,068,584.80美元，折合人民币28,383,261.28元，期限：2019年8月19日至2020年6月16日。

(5)根据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3月13日《BANKING FACILITIES LETTER》，公司借款2,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13,952,400.00元，期限：1年。

(6)根据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3月13日《BANKING FACILITIES LETTER》，公司以对Walmart Stores, Inc.的销售订单向汇丰银行借款2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1,395,240.00元，期限：1年。

(7)根据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3月13日《BANKING FACILITIES LETTER》，公司以对Wal-mart Canada Corp、Walmart Stores, Inc.的应收账款融资借款1,236,465.39美元，折合人民币8,625,829.85元，期限：2019年11月15日至2020年02月24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1,446,880.00
银行承兑汇票	24,014,702.93	10,000,000.00
合计	74,014,702.93	11,446,88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加工费等	214,162,986.15	423,825,987.62
应付工程、设备款	241,623,799.61	404,787,306.97
合计	455,786,785.76	828,613,294.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24,677.86	结算中
深圳市迪晟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067,388.80	结算中
无锡市长江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5,284,889.07	结算中
安徽鑫明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4,693,693.69	结算中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公司	13,949,294.45	结算中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60,094.66	结算中
宁夏中徽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26,160.66	结算中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51,228.62	结算中
临汾临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6,478,828.82	结算中
安庆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6,573,841.89	结算中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13,493.24	结算中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91,200.00	结算中
南通市戴庄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7,405,472.89	结算中
合计	194,720,264.65	--

其他说明：

无。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电站设备、工程款	256,763.91	4,065,205.63
LED 业务预收款	5,774,606.85	4,643,910.93
光伏发电款	7,953,983.62	5,266,677.99
合计	13,985,354.38	13,975,794.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7,953,983.62	结算中
合计	7,953,983.6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592,585.91	133,009,473.46	130,726,665.75	20,875,393.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9,928.07	10,157,960.76	10,165,150.09	362,738.74
三、辞退福利	4,311,194.50	4,978,915.83	5,219,178.59	4,070,931.74
合计	23,273,708.48	148,146,350.05	146,110,994.43	25,309,064.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94,204.07	123,188,549.40	120,913,727.75	20,569,025.72
2、职工福利费	4,848.00	3,354,063.87	3,346,655.37	12,256.50
3、社会保险费	32,305.97	2,870,169.79	2,861,017.00	41,458.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273.86	2,361,594.13	2,361,564.03	26,303.96
工伤保险费	2,655.03	277,235.44	268,112.75	11,777.72
生育保险费	3,377.08	231,340.22	231,340.22	3,377.08
4、住房公积金	182,394.75	3,343,560.85	3,342,142.50	183,813.10
其他	78,833.12	253,129.55	263,123.13	68,839.54

合计	18,592,585.91	133,009,473.46	130,726,665.75	20,875,393.6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1,144.94	9,131,971.18	9,141,909.59	351,206.53
2、失业保险费	8,783.13	1,025,989.58	1,023,240.50	11,532.21
合计	369,928.07	10,157,960.76	10,165,150.09	362,738.74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8,256,298.74	147,529,825.66
企业所得税	69,665,716.67	79,152,139.52
个人所得税	394,914.10	84,96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5,861.29	10,348,457.73
房产税	31,034.81	39,188.65
教育费附加	4,123,437.24	4,403,952.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2,352.97	2,993,647.91
土地使用税	12,712,451.96	10,557,529.63
水土保持补偿费	3,240,000.00	
其他	18,610.59	21,570.48
合计	241,110,678.37	255,131,279.9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48,424.99	3,262,376.08
应付股利	9,098,220.79	9,958,700.90
其他应付款	546,111,504.04	518,220,091.13

合计	555,858,149.82	531,441,168.11
----	----------------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4,799.99	1,203,407.1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93,625.00	2,058,968.95
合计	648,424.99	3,262,376.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098,220.79	9,958,700.90
合计	9,098,220.79	9,958,700.9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11,013,357.28	11,013,357.28
预提维修基金	9,513,163.43	7,262,284.54
预收股权转让、减资款	5,420,698.63	5,420,698.63
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77,756,772.25	126,818,638.44
借款及利息	373,658,067.51	340,186,419.94
滞纳金	68,749,444.94	27,518,692.30
合计	546,111,504.04	518,220,091.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如皋市经济贸易开发总公司	90,760,676.93	系借款未到期
丁孔奇	10,000,000.00	系关联方借款
程世昌	20,000,000.00	系关联方借款
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财政所	20,439,684.93	系江苏华源子公司借款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1,434,055.91	系股权转让款
洪泽区税务局	27,510,430.43	系江苏华源子公司税款滞纳金
预收股权转让、减资款	5,000,000.00	未完成工商变更
预提维修基金	7,262,284.54	预提事项
合计	192,407,132.74	---

其他说明

公司在其他应付款项目核算的非金融机构借款明细如下：

(1) 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签订编号：19HZ0016-01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向北京文化承租租赁物，租期12个月，租赁成本人民币9,000万元，年利率12%。同时，公司与北京文化签订《著作权转让合同》（合同编号：19ZR0016-01），公司将所享有的《基于MCU的PWM调光调色控制软件V1.0》、《基于蓝牙+RF的主从机控制软件V1.0》著作权转让给北京文化，转让价款为人民币9000万元。

公司对该合同项下的借款提供保证、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附注十.

(五) 关联交易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对该合同项下的借款尚有7970万元未偿还。

(2) 子公司江苏华源于2018年6月29日与淮安市洪泽区岔河镇人民政府签订《借款合同》，借款2000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9月29日。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该借款逾期未偿还。

(3) 公司与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投资协议》，公司在产业园区投资年产4.4亿安时锂电池电芯及PACK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6.6亿。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如皋市经济贸易开发总公司根据土地出让金付款、厂房建设进度和厂房建设工程款实际付款进度借款给隆能固态，用于该项目建设，借款期限4年。同时，子公司隆能固态与如皋市经济贸易开发总公司（代建方）（以下简称开发总公司）、南通市戴庄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方）（以下简称戴庄建筑）签订的《珈伟龙能高端锂离子二次电池及电芯项目三方合作建设合同》，隆能固态将该项目委托开发总公司进行全过程代建，由开发总公司发包给戴庄建筑进行项目承建施工。截止2019年12月31日，因该项目对开发总公司产生借款本金156,182,632.98元。

(4) 根据子公司隆能固态于2019年8月1日与中诺润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JWZL-2019071201《融资租赁合同》，隆能固态采购4台涂布机，计500万元，由中诺润天代为支付。公司自起租日起一年内按月等额偿还5,219,305.75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未偿还金额3,079,236.4元。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400,000.00	8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0,520,044.40	161,787,683.42
合计	184,920,044.40	247,787,683.4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72,970,000.00
保证借款		22,500,000.00
保证+抵押	131,600,000.00	
合计	131,600,000.00	695,4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系公司对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的固定资产贷款未偿还部份。根据公司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借2016固10814龙岗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公司取得2.7亿元贷款，专项用于建设珈伟光伏照明厂区项目及相关设备的购置。授信到期日至2025年7月21日。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31,485,122.30	580,201,954.75
合计	431,485,122.30	580,201,954.7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31,485,122.30	580,201,954.75

其他说明：

(1)根据子公司金昌国源于2018年9月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签订的编号：HT-HZ-2018118《融资租赁合同》，金昌国源投资开发建设的金川区一期、二期计10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下的全部电站设备均为该合同项下的租赁物，向华能天成融资5.1亿，期限为10年。

(2)根据子公司金昌西坡与浙江物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WZ-G1-0201-201612003】的《融资租赁合同》，以金昌西坡享有完全产权的光伏发电成套设备（25MW）作为租赁物，向浙江物产融资2亿，期限为9个月。后因银行资金紧张及国家光伏补贴延迟发放，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有9,389,364.17元融资本金及利息未偿还。

(3)根据子公司正镶白旗于2016年3月31日与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2016-LX0000000555-001-001的《融资租赁合同》，以正镶白旗享有完全产权的光伏电站设备作为租赁物，向中建投租赁融资1亿，期限为60个月。融资本息之和按季度等额偿还，每期需支付5,646,721.56万元

(4)根据子公司金昌西坡与安徽兴泰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WZ-G1-0201-201612003】的《融资租赁合同》，以金昌西坡享有完全产权的光伏组件、电池板等作为租赁物，向安徽兴泰融资2亿元，期限为36个月。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115,205.04	1,860,000.00	746,144.66	18,229,060.38	
合计	17,115,205.04	1,860,000.00	746,144.66	18,229,060.3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照明补贴	2,469,154.53			728,309.63			1,740,844.90	与资产相关
如皋厂房土地补贴	14,646,050.51			17,835.03			14,628,215.48	与资产相关

LED 照明产品关键环节提升项目		1,860,000.00					1,860,000.00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9,735,401.00						839,735,40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89,845,433.18			3,189,845,433.18
其他资本公积	183,236,245.62	860,480.11		184,096,725.73
合计	3,373,081,678.80	860,480.11		3,373,942,158.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其他增加系江苏华源、金昌国源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需回购原股东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部份股份对应的分红款。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41,284.36	-7,160,196.20				-7,160,196.20		-11,401,480.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41,284.36	-7,160,196.20				-7,160,196.20		-11,401,480.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41,284.36	-7,160,196.20				-7,160,196.20		-11,401,480.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92,579.89			16,992,579.89
合计	16,992,579.89			16,992,579.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4,692,385.65	768,581,370.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06,70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4,692,385.65	772,088,070.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5,029,845.88	-1,989,691,761.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088,694.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9,722,231.53	-1,234,692,385.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1,420,724.32	564,418,138.82	1,680,898,425.74	1,296,558,019.48
其他业务	9,538,238.56	6,732,295.91	8,631,045.05	7,471,798.88
合计	840,958,962.88	571,150,434.73	1,689,529,470.79	1,304,029,818.3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975.19	10,561,864.41
教育费附加	488,612.60	4,228,034.64
房产税	787,323.91	703,963.29
土地使用税	7,411,146.72	5,427,274.83
车船使用税	11,900.64	19,856.08
印花税	791,092.47	859,048.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741.68	2,808,972.68
水土保持补偿费及其他	3,241,330.00	
合计	14,295,123.21	24,609,014.0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推广费	32,421,678.25	52,686,299.10
运杂费	13,289,244.24	19,435,730.18
人工支出	40,032,009.56	53,698,873.55
报关商检费	2,570,472.48	3,050,444.13
办公费	6,272,494.73	4,223,775.90
差旅费	4,317,203.72	3,827,260.07
验货及样品测试费	2,209,655.85	5,156,633.03
招待费	653,803.43	554,781.28
广告及展览费	7,876,472.12	2,107,987.62
其他	4,937,167.65	7,134,160.45
合计	114,580,202.03	151,875,945.3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咨询服务费	36,339,967.01	35,488,493.86
人工支出	59,830,471.69	78,904,234.19
装修费	1,946,281.12	162,968.51
折旧摊销费	45,359,817.23	21,407,595.73
房租及物管费	9,334,371.32	9,672,077.49
办公费	1,382,795.94	1,274,355.01
差旅费	4,554,538.82	6,420,104.31
汽车费	1,646,867.65	1,247,433.97
招待费	1,701,852.64	3,081,479.35
通讯费	428,144.04	1,149,364.39
其他费用	15,723,727.33	18,618,106.48
合计	178,248,834.79	177,426,213.2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37,926.42	17,296,102.61
物料消耗	7,231,944.62	16,639,194.43
低值易耗品	1,013,904.71	1,269,903.57
检测认证费	1,675,075.54	3,326,216.02
模具费	813,598.59	980,461.87
邮寄费	135,260.95	531,896.74
专利费维护费	637,199.37	908,152.01
租赁费	810,209.04	898,462.12
折旧摊销	3,861,782.92	3,480,219.03
咨询费	104,049.56	4,878,247.19
水电费	260,591.32	117,340.78
产品设计费	446,232.62	617,280.68
技术服务费	35,414.49	537,299.86

其他	973,426.25	2,947,005.39
合计	33,036,616.40	54,427,782.3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9,479,740.55	157,407,939.93
减：利息收入	1,946,049.19	3,161,635.03
汇兑损益	67,785.07	-3,176,316.92
手续费	2,071,046.99	2,403,823.48
合计	119,672,523.42	153,473,811.4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746,144.66	4,820,391.23
洪泽县岔河镇财政所企业扶持基金		12,000,000.00
洪泽县岔河镇财政所企业扶持基金		7,500,000.00
两化融合资金		500,000.00
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	2,121,000.00	1,231,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稳岗补贴	154,398.05	
深圳市 2018 年第一批专利补贴	45,00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200,000.00	
珈伟光伏照明工业园项目建设	-927,450.00	
蓝牙技术节能 LED 照明技术研发项目	296,260.20	
2018 年度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江苏如皋）	100,000.00	
2018 年度全市经济工作相关奖励资金（江苏如皋）	45,000.00	
发改委“小升规”奖励（江苏如皋）	10,000.00	
开发区财政局企业贡献奖（江苏如皋）	65,000.00	
科技局 2018 年度企业财政奖励（江苏洪泽）	300,000.00	

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度企业人才专项资金（江苏洪泽）	2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款	297,000.00	
中山市财政局支持现有工业企业进行设备的技术改造款	172,700.00	
中山市 2018 年高新技术产品补助资金	36,000.00	
2018 年度第二批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	1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鼓励规模以上企业争创创新性企业	3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文化产业统计建设经费	25,000.00	
中山市财政局专项资助款-工业部分	1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知识产权规范化管理-国家级	30,000.00	
其他	127,381.33	182,164.97
合计	3,913,434.24	26,233,556.2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76,611.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778,611.20	28,560,582.21
其他	-50,857,127.85	
合计	-24,501,904.94	28,560,582.21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其他系转让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后，公司根据与受让方签订的补充协议，承担的消缺业务所发生的支出。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893,223.4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6,068,653.82	
合计	-380,961,877.2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7,991,763.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3,752,160.37	-165,343,692.0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2,638,011.43	-1,183,262.49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368,654.7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78,386,426.06	-1,297,144,810.97
合计	-452,145,252.63	-1,801,663,528.5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278,798.57	-2,401,134.6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247,003.82	
其他	2,945.11	
合计	6,034,739.86	-2,401,134.6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不用支付的往来款等	4,022,089.69	2,528,697.67	4,022,089.69
其他	1,531,000.13		1,531,000.13
合计	5,553,089.82	2,528,697.67	5,553,08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1,710,078.13	1,065,000.00	1,710,078.13
滞纳金	42,188,186.64	28,911,619.27	42,188,186.64
往来核销		4,148,604.8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20,642.38	2,088,890.41	1,420,642.38
诉讼赔偿		811,201.00	
其他	564,454.48	1,108,348.27	564,454.48
合计	45,883,361.63	38,133,663.78	45,883,361.6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30,195.45	35,423,347.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9,706.89	-1,937,299.00
合计	5,889,902.34	33,486,048.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8,015,904.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702,385.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651,165.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89,524.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53,283.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22,738.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3,705.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856,602.76
研发费用加计扣影响	-4,645,648.65
转回原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3,925,591.79
转回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1,065,884.90
所得税费用	5,889,902.3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252,733,071.55	198,622,236.32
收到的政府补助	5,027,289.58	21,413,164.9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46,049.19	3,161,635.03
保证金、押金	59,416,927.21	6,799,426.95
合计	319,123,337.53	229,996,463.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56,352,952.63	58,333,308.38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74,779,882.78	91,042,911.31
研发费用支付的现金	14,136,907.06	32,670,998.79
银行手续费	2,071,046.99	2,403,823.48
往来款项	13,289,725.79	514,237,784.16
保证金、押金	8,521,740.91	39,590,804.94
合计	169,152,256.16	738,279,631.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股权转让款项		293,521,663.22
往来款项		17,423,292.28
合计		310,944,955.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转让后消缺业务	12,439,518.59	
支付受让股权相关款项		19,937,115.98
合计	12,439,518.59	19,937,115.9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1,245,938.72
银行承兑汇票、贷款保证金	26,242,554.38	132,133,366.20
非金融机构及个人借款	252,744,321.93	905,425,480.00
合计	278,986,876.31	1,038,804,784.9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贷款保证金	32,303,221.27	360,653,511.50
非金融机构借款	518,733,704.67	150,421,552.63
融资租赁手续费		25,500,000.00
往来款项		183,421,347.16
合计	551,036,925.94	719,996,411.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83,905,806.55	-1,994,674,653.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3,107,129.86	1,801,663,528.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690,616.81	165,133,445.72
无形资产摊销	4,700,324.78	4,738,68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434,154.36	17,619,92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34,739.86	2,401,13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3,980.70	2,088,890.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479,740.55	156,186,267.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01,904.94	-28,560,5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5,591.78	1,977,89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5,884.90	-40,596.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550,801.92	295,650,783.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125,612.77	9,973,486.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402,901.93	-112,384,62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20,525.23	321,773,589.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094,852.13	151,262,863.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262,863.22	674,464,763.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68,011.09	-523,201,899.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2,800,000.00
其中：	---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92,8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570,885.23
其中：	---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1,570,885.2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4,622,177.94
其中：	---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4,622,177.9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5,851,292.71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094,852.13	151,262,863.22
其中：库存现金	281,489.91	255,406.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813,362.22	151,007,457.1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94,852.13	151,262,863.22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744,010.23	详见项目七注释：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1,203,873,206.22	*1、*2、*4、*5、*6、*7
无形资产	64,819,486.52	*3、*8
应收账款	223,599,683.17	*1
长期股权投资	2,143,504,239.84	*1、*2、*3、*4、*5、*6、
在建工程	4,618,854.65	
合计	3,735,159,480.63	--

其他说明：

1、子公司金昌国源向华能天成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5.1亿，担保方式包括：质押、抵押、担保，其中：金昌国源对甘肃省电力公司依法享有的收取全部应收账款及其他款项的权利用于质押、公司将所持金昌国源100%股权作为质押物、金昌国源金川区一期、金川区二期合计10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电站动产设备用于抵押。

子公司香港珈伟与花旗银行香港分行签订的日期为2019年05月29日《SUPPLIER AGREEMENT》，以对LG Sourcing Inc、Walmart Stores, Inc.、Wal-mart Canada Corp期末应收账款合计37,009,091.13元向银行借款。

*2、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贷款1.2亿，担保方式括：质押、抵押、担保，其中：公司将所持江苏华源、上海珈伟将所持杜蒙珈伟、江苏华源将所持定边珈伟100%股权用于质押，江苏华源将所持苏（2017）洪泽区不动产第0007633号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净值6,665,053.98元）、杜蒙珈伟将光伏电站（10MW）、定边珈伟将光伏电站（3.2MW）用于抵押。

*3、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贷款3,000.00万，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珈伟储能将所持隆能固态100%股权用于质押、隆能固态将所持编号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0015818号）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

*4、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贷款4,500.00万，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上海珈伟所持定边珈伟100%股权用于质押、定边珈伟将所持光伏电站用于抵押。

*5、子公司金昌西坡向浙江物产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2亿，担保方式：质押、抵押、担保，其中：金昌西坡将所光伏发电成套设备（25MW）用于抵押、江苏华源将所持金昌西坡24.68%股权用于质押。

*6、子公司正镶白旗向中建投租赁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1亿，担保方式：质押、保证，其中：上海珈伟将所持正镶白旗80%的股权用于质押。同时，正镶白旗将所持光伏电站及组件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所有权转让予中建投租赁。

*7、子公司金昌西坡向安徽兴泰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借款2亿，担保方式：质押、保证，其中：振发能源集团将所持公司1200万股股票用于质押。同时，金昌西坡将部分光伏电站及组件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所有权转让予安徽兴泰。

*8、公司向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取得固定资产借款2.7亿，担保方式：保证、抵押，其中：公司所持有的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权属证书编号为深房地字第6000515899号的工业用地用于抵押。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282,339.00
其中：美元	2,417,740.30	6.9762	16,866,639.88
欧元	635,892.65	7.8155	4,969,819.00
港币	480,230.26	0.8958	430,180.66
其他币种			15,699.46
应收账款	--	--	88,832,921.73
其中：美元	1,776,386.45	6.9762	12,392,427.15
欧元	2,691,758.15	7.8155	21,037,435.82
港币	61,848,957.07	0.8958	55,403,058.76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9,008,225.53
其中：美元	80,283.80	6.9762	560,075.85
欧元	704,258.56	7.8155	5,504,132.78
港币	3,286,541.49	0.8958	2,944,016.90
应付账款			16,197,955.74
其中：美元	324,960.44	6.9762	2,266,989.02
欧元	1,409,145.74	7.8155	11,013,178.53
港币	3,257,259.81	0.8958	2,917,788.19
其他应付款			73,781,545.86
其中：美元	8,891,638.92	6.9762	62,029,851.42
欧元	829,481.08	7.8155	6,482,809.38

港币	5,881,764.97	0.8958	5,268,885.06
短期借款			52,356,731.14
其中：美元	7,505,050.19	6.9762	52,356,731.1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注册地址	记账本位币
1	L/D	丹麦	欧元
2	美国珈伟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3	香港珈伟	香港	港币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光伏照明补贴	1,740,844.90	递延收益	728,309.63
如皋厂房土地补贴	14,628,215.48	递延收益	17,835.03
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	2,121,000.00	其他收益	2,121,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稳岗补贴	154,398.05	其他收益	154,398.05
深圳市 2018 年第一批专利补贴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蓝牙技术节能 LED 照明技术研发项目	296,260.20	其他收益	296,260.20
2018 年度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费用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省级财政奖励资（江苏如皋）			
2018 年度全市经济工作相关奖励资金（江苏如皋）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发改委“小升规”奖励（江苏如皋）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开发区财政局企业贡献奖（江苏如皋）	65,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

科技局 2018 年度企业财政奖励（江苏洪泽）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科学技术局 2017 年度企业人才专项资金（江苏洪泽）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 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款	297,000.00	其他收益	297,000.00
中山市财政局支持现有工业企业进行设备的技术改造款	172,700.00	其他收益	172,700.00
中山市 2018 年高新技术产品补助资金	3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2018 年度第二批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鼓励规模以上企业争创创新性企业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文化产业统计建设经费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中山市财政局专项资助款-工业部分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山市财政局知识产权规范化管理-国家级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其他	127,381.33	其他收益	127,381.33
珈伟光伏照明工业园项目建设		其他收益	-927,450.00
合计	20,463,799.96		3,913,434.2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珈伟光伏照明工业园项目建设	927,450.00	工业园延迟完工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92,800,000.00	80.00%	股权转让	2019年05月17日	工商变更	17,422,888.96	20.00%	40,000,000.00	48,200,000.00	8,200,000.00	市场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国创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63.43%		设立
惠州国创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制造业		63.43%	设立
上海珈伟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定边珈伟	陕西定边	陕西定边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杜蒙珈伟	黑龙江杜尔伯特 蒙古自治县	黑龙江杜尔伯特 蒙古自治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兴城珈伟	辽宁兴城	辽宁兴城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昌江珈伟	海南昌江	海南昌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正镶白旗国电	内蒙古正镶白旗	内蒙古正镶白旗	制造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珈伟光伏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珈伟科技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前海珈伟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贸易业		100.00%	设立
珈伟储能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隆能固态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珈伟	香港	香港	贸易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珈伟	美国	美国	贸易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D	德国	德国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珈伟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品上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华源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聊城梧桐山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迁振发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淮南华源	安徽淮南	安徽淮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淮南华瑞	安徽淮南	安徽淮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淮南华宇	安徽淮南	安徽淮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宿迁泰华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振新西坡	甘肃金昌	甘肃金昌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昌国源	甘肃金昌	甘肃金昌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深圳国创、惠州国创已处于停产状态。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正镶白旗国电	20.00%	1,799,059.31		15,812,406.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正镶白旗国电	112,428,297.81	116,184,840.70	228,613,138.51	143,970,649.96	5,580,453.74	149,551,103.70	94,367,520.07	124,273,579.56	218,641,099.63	121,319,354.14	27,255,007.22	148,574,361.3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正镶白旗国电	26,143,155.	8,995,296.5	8,995,296.5	1,507,863.4	26,280,682.	7,385,708.3	7,385,708.3	2,324,533.0

电	71	4	4	8	49	3	3	1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太阳能光伏发电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05,862,094.4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836,455.67	
非流动资产	824,117,949.70	

资产合计	1,229,980,044.11	
流动负债	174,533,816.56	
非流动负债	807,640,044.76	
负债合计	982,173,861.32	
少数股东权益	49,561,236.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8,244,946.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561,236.56	
--其他	3,215,375.1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776,611.71	
营业收入	139,161,890.31	
净利润	33,386,134.45	
其他综合收益	33,386,134.45	
综合收益总额	33,386,134.45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失	享的净利润)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 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 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 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 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 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 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 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 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 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 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 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

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7,050,000.00		7,05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丁孔贤、李雳、丁蓓。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丁孔贤、李雳、丁蓓。李雳、丁蓓为夫妻关系，丁蓓、李雳为丁孔贤的女儿和女婿。其中丁孔贤直接持有本公司8.75%的股份，通过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0.51%的股份，李雳通过奇盛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6.30%的股份，丁蓓通过腾名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6.09%的股份，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31.65%的股份。2009年12月21日，三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单一大股东（期末持股比例为 26.39%）但非控股股东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查正发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及华源新能源具有重大影响
查正发所控制的企业	以下公司均为查正发所控制的企业。华源新能源因承建以下关联公司所属的光伏电站项目或从以下关联方采购材料设备，从而产生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往来等一系列关联交易，具体详见以下各类关联交易说明。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中启能能源科技发展无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宁夏振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海原县振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宁夏振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北屯蓝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阿拉善盟振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库伦旗振发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五家渠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独山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沾化正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图木舒克欣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霍林郭勒振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中宁县银星枣园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和静振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墨竹工卡振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锦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固原中能振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海南州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阳谷振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江苏吉阳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无锡振发分布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阿克陶县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转让，转让前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华源新能源之子公司
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担任董事
龙能科技（苏州）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担任法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众向动力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担任董事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担任法人、丁孔奇持股 68%
丁孔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兄弟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之控股公司
黄小清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执行总裁助理
腾名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蓓之控股公司
程世昌	本公司股东
陆蓉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龙能科技（苏州）有限责任公司	锂电池材料、服务费			否	4,444.44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锂电池材料	1,102,935.55		否	9,689,096.14
合计		1,102,935.55			9,693,540.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原县振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133,309,440.00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电站运维收入	8,065,524.98	106,673,270.71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电站运维收入	117,924.53	2,794,030.86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7,272,945.32
墨竹工卡振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0.06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锦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12,967,152.00
阳谷振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4,131,825.69
江苏吉阳电力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2,830,188.70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235,849.06	1,415,094.36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117,924.53	1,415,094.36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117,924.53	1,415,094.36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235,849.06	1,415,094.36
襄汾县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EPC 工程收入		15,223,238.11
金湖振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收入	2,677,013.62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47,169.81	
小计		14,115,180.12	290,862,468.89
锂电池业务：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锂电池业务		194,635.04
小计			194,635.04
合计		14,115,180.12	291,057,103.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 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 日	受托/承包终止 日	托管收益/承包 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丁孔贤、DINGBEI、LILI	120,000,000.00	2019年09月18日	2022年09月17日	否
丁孔贤、DINGBEI、LILI	30,000,000.00	2019年03月21日	2022年03月20日	否
丁孔贤、DINGBEI、LILI	45,000,000.00	2020年04月11日	2022年03月31日	否
丁孔贤、DINGBEI、LILI	270,000,000.00	2016年08月09日	2026年08月08日	否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丁孔贤、DINGBEI、	90,000,000.00	2019年03月16日	2020年03月15日	否

LILI、查正发、陆蓉、阿克陶县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振发能源集团、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查正发、陆蓉	200,000,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21年03月20日	否
丁孔贤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21日	2023年03月20日	否
查正发、振发能源集团	200,000,000.00	2017年11月03日	2022年11月02日	否
丁孔贤、DINGBEI、LILI	3,436,465.39	2019年10月13日	2020年10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程世昌	20,000,000.00	2018年07月31日		
黄小清	66,128,678.07	2018年07月20日		
丁孔奇	10,000,000.00	2018年06月19日		
腾名有限公司	20,928,600.82	2018年09月17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99,000.00	6,399,604.1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盱眙有限公司	2,500,000.00	1,629,892.51	2,250,000.00	645,451.18
	舞阳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5,000.00	1,548,397.89	2,250,000.00	645,451.18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23,295.47	14,553,828.84	32,323,295.47	9,272,492.94
	海原县振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1,642,966.52	53,227,703.87	81,642,966.52	23,420,688.39
	金湖振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	1,629,892.51	2,250,000.00	645,451.18
	江苏吉阳电力有限公司	4,500,000.00	2,933,806.52	4,500,000.00	1,290,902.36
	墨竹工卡振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3,180,000.00	2,073,223.27	3,180,000.00	912,237.66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35,885,594.27	284,178,666.23		
	榆林市榆神工业园区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79,913,549.47	80,298,013.38
	海南州蓝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6,506,511.76	49,878,956.21	76,506,511.76	21,947,208.05
	固原中能振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4,226,518.00	48,392,498.31	79,826,518.00	22,899,608.91
	淮南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884,250.00	11,007,805.05	16,759,250.00	4,807,678.95
	阳谷振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43,641,312.00	28,452,259.03	43,641,312.00	12,519,260.54
	阳谷振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06,800.48	12,130,833.90	18,606,800.48	5,337,680.57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8,900,329.86	123,154,893.16	198,865,256.38	57,047,917.29
	海原县振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5,972,044.80	44,743,262.21
	襄汾县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897,794.30	11,016,635.35	16,897,794.30	4,847,422.77
	金湖联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472,634.42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			
	合计	994,743,007.08	645,809,292.65	1,015,385,299.18	291,280,727.56
预付账款	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			
其他应收款	金湖联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784,244.38	207,842.4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射阳通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7,496.59	1,507,496.59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60,094.66	11,260,094.66
	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51,228.62	6,651,228.62
	中启能能源科技发展无锡有限公司	3,162,913.47	3,162,913.47
	宁夏振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19,770.70	4,119,770.70

	无锡振发分布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4,500.00	254,500.00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4,447,771.90	4,855,635.00
	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	21,881.11	21,881.11
	合计	31,425,657.05	31,833,520.15
预收账款			
	夏邑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99,829.80
其他应付款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1,434,055.91	15,089,754.27
	虞城华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420,698.63
	金昌振发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53,456.00
	甘肃振发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17,191.13
	江苏振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940,000.00
	隆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14,654,801.86	14,661,986.00
	黄小清	66,128,678.07	160,651,178.08
	腾名有限公司		23,334,880.00
	程世昌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丁孔奇	10,000,000.00	10,000,000.00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127,217,535.84	307,669,144.1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根据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来应付租金金额为11,980,131.38元，详细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下同)	9,332,386.12
1-2年	1,445,494.32
2-3年	143,700.48
3年以上	1,058,550.46
合计	11,980,131.3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专利侵权纠纷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了结的境外诉讼，为美国新泽西州地方法院于2013年6月5日受理的两起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及于2016年7月12日起诉至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地方法院的一起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1	13-cv-01952-ML-C-DEA	SIMON NICHOLAS RICHMOND	JIAWEI NORTH AMERICA INC, JIAWEI TECHNOLOGY (HK) LTD(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JIAWEI TECHNOLOGY (USA) LTD, SHENZHEN JIAWEI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SHENZHEN JIAWEI PHOTOVOLTAIC LIGHTING CO., LTD(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CVS CAREMARK CORPORATION, CAREMARK, PHC LLC	专利侵权纠纷	(1)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其因侵权行为而受到的利润损失和/或专利许可费损失；(2) 判令被告按三倍向原告赔偿其因故意侵权行为而受到的利润损失和/或专利许可费损失；(3) 要求被告支付原告的律师费及其他诉讼费用；(4) 禁止被告侵权行为；(5) 其他法院认为公平的救济。
2	13-cv-01953-ML-C-DEA	SIMON NICHOLAS RICHMOND	(1) JIAWEI NORTH AMERICA INC, (2) JIAWEI TECHNOLOGY (HK) LTD(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 JIAWEI TECHNOLOGY (USA) LTD, (4) SHENZHEN JIAWEI INDUSTRIES COMPANY	专利侵权纠纷	(1)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其因侵权行为而受到的利润损失和/或专利许可费损失；(2) 判令被告按三倍向原告赔偿其因故意侵权行为而受到的利润损失和/或专利许可费损失；(3) 要求被告支付原告的律师费及其他诉讼费用；

			LIMITED, (5) SHENZHEN JIAWEI PHOTOVOLTAIC LIGHTING CO., LTD(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6) TRUE VALUE RETAIL INC., (7) ACE HARDWARE CORPORATION, (8) ORGILI, INC., (9) BIG LOTS, INC., (10) BIG LOTS STORES, INC		(4) 判令侵犯原告公开申请专利暂时权的被告除作出上述赔偿外, 另行向原告支付专利权税; (5) 禁止被告侵权行为; (6) 其他法院认为公平的救济。
3	5:16-cv-03886-BLF	Lighting Science Group Corporation	(1) Shenzhen Jiawei Photovoltaic Lighting Co., Ltd. (珈伟股份), (2) Jiawei Technology (USA), Ltd. (美国珈伟)	专利侵权纠纷	(1) 要求被告支付原告的律师费及其他诉讼费用; (2) 要求被告及其代理人、雇员、代表、继承人和受让人停止侵权行为; (3)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其因侵权行为造成的实际损害赔偿; (4) 判令被告按三倍向原告赔偿其因侵权行为而受到损失, 及因此产生的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5)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最高限度内的判决前(或后)的利益赔偿; (6) 其他法院认为公平的救济。

① 13-cv-01952-MLC-DEA号及13-cv-01953-MLC-DEA号案件, 原告SIMON NICHOLAS RICHMOND应美国新泽西州地方法院的要求分别提出了第3:14-cv-4481-MLC-DEA、3:14-cv-4879-MLC-DEA、3:13-cv-1952-MLC-DEA号针对赔偿要求的诉讼, 且该等赔偿的审判依赖于对编号为7196477、7429827、8362700、8080370的四项专利在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的审查结果, 截至2017年8月3日, 经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第IPR2014-00936号文宣告7196477号专利无效、第IPR2014-00938号文宣告7429827号专利部分无效、第IPR2014-00937号文宣告8080370号专利无效、第IPR2014-00935号文宣告8080370号专利部分无效(原告已于2017年7月10日上诉, 目前在重新审查过程中); 第13-cv-01952-MLC-DEA号及13-cv-01953-MLC-DEA号案件的审结, 待前述专利审查结果。

② 5:16-cv-03886-BLF号案件,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地方法院于2017年6月19日确认案件暂停审理, 原告Lighting Science Group Corporation声称其持有的编号为8201968、8672518、8967844号涉诉专利的有效性, 在5:16-cv-03886-BLF号案件起诉前已因其他诉讼提交美国专利及商标审查局审查, 待该等专利审查结果确认后, 5:16-cv-03886-BLF号案件方能审结。

③ (i) 13-cv-01952-MLC-DEA号及13-cv-01953-MLC-DEA号案件的原告已经以相同理由起诉太阳能草坪灯行业的多家生产企业及多家美国本土零售企业, 由于原告所指的产品不是太阳能草坪灯行业的主流产品, 其所发起的针对行业的集体性诉讼不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原告所指的产品也非本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 该诉讼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太阳能草坪灯业务造成重大影响。

(ii) 5:16-cv-03886-BLF号案件中原告所指专利侵权的产品系节能LED灯, 并起诉了同行业的多家企业, 由于原告所指的侵权产品非公司的主要产品, 故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2) 合同纠纷案

合同纠纷案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原告/上诉方	被告/被上诉方	案由	标的金额(元)	备注
1	(2017)粤0183民初1934号	厦门珈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立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合同纠纷	10,392,230.57	
2	(2017)粤0305	本公司	北京野兽科技有限公司、惠州野兽科	买卖合同	6,606,060.00	

	民初18147号		技有限公司			
3	(2017)粤2072民初13231号	深圳市兆驰光电有限公司	中山品上	买卖合同	1,352,636.13	
4	(2019)苏0191民初336号	江苏华源	江苏昇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苏昇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6,370,000.00	
5	(2019)苏0211民初6716号	江苏华源	聊城中通科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合同纠纷	600,000.00	
6	(2019)粤2072民初13475号	潍坊品上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品上	买卖合同纠纷	174,042.00	
7	(2019)粤0307民初22049号	深圳市天地新材料有限公司东建混凝土分公司	珈伟新能源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9,174,013.71	
8	(2019)苏0211诉前调3223号	兰州华威金属丝网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	买卖合同纠纷	137,896.00	
9	(2018)苏0115民初12383号	苏州宽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17,721.00	
	合计				50,259,562.86	

(2) 自建光伏电站不能正常结算电费说明

1) 杜蒙10MW电站不能正常发电并结算电费的说明

杜蒙10MW电站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杜蒙县，累计投资66,168,435.06元。杜蒙电站项目于2015年备案，大庆市2016年3月发布有关《关于大庆市原则暂缓招商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的通知》，发文时间晚于杜蒙电站备案时间。电站2017年6月达到并网发电状态，2017年11月30日东北省能源局通知，要求发电企业必需具备《发电业务许可证》才能并网发电，由于电站没有获取土地预审批文等手续，无法办理发电业务许可证，电站从2017年12月1日暂停发电。经公司与黑龙江省、大庆市和杜蒙县政府协调及申请，杜蒙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拿到了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审批件，正在按要求办理发电业务许可证。

2) 定边30MW光伏电站未能结算电费的说明

定边30MW光伏电站位于陕西省定边县，电站累计投资234,397,617.30元。因国家电网330千伏线路建设滞后导致定边电站和其他3家电站建成后无法并网送出电力。

2018年9月27日，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召开“关于协调解决定边县公布井光伏园区330KV送出线路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会议上协调了330KV送出线路建设过程中的问题，并成立联合工作组保障送出线路的顺利建设。经过多方协调和努力，330KV线路在滞后一年多后于2018年12月建成，定边30MW电站得以在2018年12月31日并网。

2018年12月13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陕西省“十二五”以来风电和光伏发电项目信息的公示》，已经列名申请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本项目于2015年取得陕西省发改委备案，批文编号为陕发改新能源[2015]1813号。本项目因光伏2018年5月31日新政影响，导致尚未获取电价批复文件，但已与电网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已收到2019年标杆电价全部电费收入。目前，待陕西省发改委发布光伏电站竞价通知后，本项目将参与竞价并纳入补贴清单。

(3) 珈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珈伟”)出口贸易业务未被认定为离岸贸易影响企业所得税事项

香港珈伟所申请的离岸贸易免税文件一直未获取，故香港税务局未免除其离岸贸易产生的利润，并要求香港珈伟对存在争议的税款购买储税券，香港珈伟累计购买储税券为港币35,479,048.55元，折合为人民币31,086,742.34元，具体情况如下：

归属年度	储税券金额(港币)	购买时间	税率
2007年度	2,275,000.00	2014年	17.50%
2008年度	6,600,000.00	2015年	16.50%
2009年度	11,880,000.00	2016年	16.50%

2010年度	1,208,570.06	2016年	16.50%
2011年度	8,944,170.02	2016年	16.50%
2012年度	591,310.17	2016年	16.50%
2013年度	750,506.30	2016年	16.50%
2015年度	3,229,492.00	2016年	16.50%
合计	35,479,048.55		

截止目前，香港珈伟离岸贸易免税文件尚未批准。基于谨慎性原则，在合并层面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负债14,414,529.43元。香港珈伟将缴纳的储税券31,086,742.34元(人民币)冲减应交税费-所得税并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若将其计入所得税费用并扣除合并层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4,414,529.43元，则会冲减报表利润16,672,212.91元(人民币)。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自然灾害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应收账款	126,990,0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存货	-80,173,4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应付账款	12,670,6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应交税费	5,674,5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未分配利润	28,471,5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营业收入	126,990,0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营业成本	92,844,0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所得税费用	5,674,5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净利润	28,471,5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应交税费	-3,506,7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未分配利润	3,506,7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营业收入	-126,990,0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营业成本	-92,844,0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所得税费用	-9,181,2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净利润	-24,964,8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8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应交税费	-3,506,700.00
2016、2017 年江苏华源部份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和国源电力成本调整，2019 年度追溯调整，对 2018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	未分配利润	3,506,700.00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支出的分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LED 照明	EPC 工程	电力发电	储能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	-------	----

营业收入	527,846,009.39	31,713,496.97	256,798,725.91	24,600,730.61		840,958,962.88
营业成本	401,025,375.10	11,661,022.87	124,554,261.92	33,909,774.84		571,150,434.7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70%股权的框架协议的议案》。交易对手方为陕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公司所持金昌国源70%股权。该股权转让拟以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截至基准日100%股权价值暂估为87,370.71万元。该交易尚未完成，具体情况将在后续的正式协议中进行约定。

(2)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未进入国家“新能源补贴目录”光伏电站确认了应收电价补贴款，累计确认应收电价补贴273,869,602.13元。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期末应收补贴电价
正镶白旗国电	102,000,282.54
宿迁振发	4,456,803.30
金昌西坡	167,412,516.29
合计	273,869,602.13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67,553.91	6.96%	15,467,553.91	100.00%	0.00	15,467,553.91	10.55%	15,467,553.9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870,727.24	93.04%	1,373,881.65	0.66%	205,496,845.59	131,124,265.64	89.45%	1,210,612.05	0.92%	129,913,653.59
其中：										
账龄组合	7,361,689.	3.31%	1,373,881.65	18.66%	5,987,807.35					

	08		1.65		7.43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99,509,038.16	89.73%			199,509,038.16					
合计	222,338,281.15	100.00%	16,841,435.56	7.57%	205,496,845.59	146,591,819.55	100.00%	16,678,165.96	11.38%	129,913,653.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野兽科技有限公司	6,491,040.00	6,491,04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光电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93,294.00	4,893,294.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Livac Contracting CO.	2,325,235.00	2,325,23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浩瀚名润科技有限公司	1,397,694.91	1,397,694.9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京兆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0,290.00	360,29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5,467,553.91	15,467,553.91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60,235.36		
其中: 0-3 个月	5,860,235.36		
4-12 个月			
1 至 2 年	33,035.00	3,303.5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157.42	2,578.71	50.00%
4 至 5 年	476,309.30	381,047.44	80.00%
5 年以上	986,952.00	986,952.00	100.00%
合计	7,361,689.08	1,373,881.6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8,276,809.92
其中：0-3个月	52,392,499.99
4-12个月	95,884,309.93
1至2年	57,125,498.60
2至3年	6,491,040.00
3年以上	10,444,932.63
3至4年	5,157.42
4至5年	2,808,024.30
5年以上	7,631,750.91
合计	222,338,281.1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678,165.96	163,269.60				16,841,435.56
合计	16,678,165.96	163,269.60				16,841,435.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珈伟	134,992,277.75	60.71%	
VIDIS GMBH	29,663,093.07	13.34%	
江苏华源	20,007,650.00	9.00%	
中山品上	11,251,418.09	5.06%	
惠州野兽科技有限公司	6,491,040.00	2.92%	6,491,040.00
合计	202,405,478.91	91.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01,964,172.38	1,111,047,244.43
合计	901,964,172.38	1,111,047,244.4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893,229,588.24	1,089,682,464.04
出口退税	1,968,092.17	12,853,066.41
保证金、保证金及其他	7,914,990.31	8,559,967.90
员工备用金	3,915.78	251,746.08
合计	903,116,586.50	1,111,347,244.4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300,000.00			300,000.00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52,414.12			852,414.12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152,414.12			1,152,414.1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9,300,209.22
其中：0-3个月	16,208,876.96
4-12个月	103,091,332.26
1至2年	779,458,484.70
2至3年	1,828,029.56
3年以上	2,529,863.02
3至4年	1,521,385.02
5年以上	1,008,478.00
合计	903,116,586.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0,000.00	852,414.12				1,152,414.12
合计	300,000.00	852,414.12				1,152,414.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华源	往来款	655,142,212.08	1-2年	72.54%	
隆能固态	往来款	128,475,468.70	1-2年	14.23%	
金昌西坡	往来款	58,076,235.28	1年以内	6.43%	
中山品上	往来款	21,887,784.46	1-2年	2.42%	
香港珈伟	往来款	16,539,464.35	1-2年	1.83%	
合计	--	880,121,164.87	--	97.4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94,165,200.35	1,333,960,929.37	2,760,204,270.98	4,094,165,200.35	1,333,960,929.37	2,760,204,270.98
合计	4,094,165,200.35	1,333,960,929.37	2,760,204,270.98	4,094,165,200.35	1,333,960,929.37	2,760,204,270.9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香港珈伟	42,541,650.14					42,541,650.14	
厦门珈伟	5,420,090.65					5,420,090.65	
深圳国创	34,000,000.00					34,000,000.00	
中山品上	53,645,827.82					53,645,827.82	88,854,172.18
江苏华源	806,691,229.75					806,691,229.75	1,154,949,685.37
上海珈伟	718,062,544.44					718,062,544.44	
金昌国源	1,014,842,928.18					1,014,842,928.18	90,157,071.82
珈伟储能	85,000,000.00					85,000,000.00	
合计	2,760,204,270.98					2,760,204,270.98	1,333,960,929.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1,192,692.59	279,772,111.34	410,301,424.09	381,204,546.04
其他业务	257,199.54		27,326.13	254,790.72
合计	321,449,892.13	279,772,111.34	410,328,750.22	381,459,336.7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919,485.04	270,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71,239.29
合计	86,919,485.04	256,728,760.7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17,293.05	主要为出售中山工业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3,434.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48,512.37	主要为江苏华源子公司的税款滞纳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078,516.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590.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7,700.11	
合计	-59,518,411.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7%	-1.2802	-1.2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44%	-1.2093	-1.20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9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